



# 吉林省人民政府公报

JILINSHENG RENMIN ZHENGFU GONGBAO

2018

第3期(复总第767期)

吉林省人民政府主办



# 吉林省人民政府公报

传达政令  
宣传政策  
指导工作  
服务社会



(半月刊)  
2018年第3期  
(复总第767期)  
2018年2月15日出版

## 目录

### CONTENTS

#### 卷首语

承载新使命 踏上新征程 树立新风貌 焕发新气象  
实现新作为 ..... (1)

#### 综合类文件

政府工作报告 ..... 景俊海 (4)  
吉林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吉林省人民政府工作  
规则》的通知(吉政发[2018]4号) ..... (18)

#### 改革类文件

中共吉林省委 吉林省人民政府关于激发人才活力  
支持人才创新创业的若干意见 ..... (29)

## 政策解读

- 图说《政府工作报告》…………… (插页)
- 《政府工作报告》有关名词解释…………… (34)
- 《中共吉林省委 吉林省人民政府关于激发人才  
活力支持人才创新创业的若干意见》解读… (44)

## 人事任免

- 吉林省人民政府人事任免(吉政干任[2018]7—9号)  
…………… (48)

## 政务要闻

- 政务要闻…………… (封底)

### 编辑委员会

主任:于亮  
副主任:邹宗刚 姜春超  
委员:高长波 习树茂  
张凤龙 安晓明  
焦淑满 孟莉莉  
李卓  
主编:邹宗刚  
执行主编:姜春超  
副主编:李卓  
责任编辑:王茜

本刊所登文件与正式文件  
具有同等效力

编辑出版:吉林省人民政府公报室

地址:长春市新发路329号

邮编:130051

电话:0431-88904752

传真:0431-88904752

网址:zb.jl.gov.cn

电子信箱:jlinzhengbao@jl.gov.cn

国际标准刊号:ISSN1009-4791

国内统一刊号:CN22-1416/D

广告经营许可证号:2200004000042

印刷:吉林省人民政府

机关文印中心

# 吉林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 《吉林省人民政府工作规则》的通知

吉政发〔2018〕4号

各市（州）人民政府，长白山管委会，长春新区管委会，各县（市）人民政府，省政府各厅委办、各直属机构：

现将《吉林省人民政府工作规则》予以印发。

吉林省人民政府

2018年2月6日

# 吉林省人民政府工作规则

## 第一章 总 则

一、吉林省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产生的新一届吉林省人民政府（以下简称省政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人民政府组织法》，按照中央八项规定和实施细则精神，参照《国务院工作规则》，结合省政府工作实际，制定本规则。

二、省政府工作的指导思想是，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以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贯彻党中央、国务院的方针政策，落实省委决策部署，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践行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发展理念，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按照高质量发展的要求，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坚持实施“三个五”发展战略，全面正确依法履行职能，奋力开创新时代吉林全面振兴发展新局面。

三、省政府工作遵循以下准则：

坚持党对一切工作的领导。增强政治意识、大局意识、核心意识、看齐意识，坚决维护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

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把人民对美好生活的向往作为奋斗目标，以造福人民为最大政绩，使人民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更加充实、更有保障、更可持续。

坚持全面深化改革。推动重点领域关键环节改革，深化简政放权、放管结合、优化服务改革，转变政府职能，推进流程再造，明晰权责边界，推动工作创新、管理创新、机制创新，增强政府公信力和执行力。

坚持全面依法行政。认真履行宪法和法律赋予职责，科学立法、严格执法、模范守法，确保政府各项工作始终在法治轨道上运行。

坚持科学民主决策。规范决策行为，加强决策监督，防范决策风险。尊重规律、广纳民意、科学论证、增强合力，提高政府决策的精准性、操作性和有效性。

坚持全面从严治政。落实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把党的政治建设摆在首位，持之以恒正风肃纪，建设廉洁政府。

## 第二章 坚持党的领导

四、旗帜鲜明讲政治，坚决维护习近平总书记在党中央、全党的核心地位，始终爱戴核心、维护核心、服从核心、捍卫核心，在政治立场、政治方向、政治原则、政治道路上与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

五、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武装头脑、指导实践、推动工作，不忘初心，牢记使命，强化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自信、理论自信、制度自信、文化自信，严格遵守党章，全面贯彻执行党的基本理论、基本路线、基本方略。

六、完善党组领导机制。自觉接受省委领导，认真落实省委部署和要求，重大事项和重要

情况及时向省委请示报告。健全相关制度，提高省政府党组在把方向、谋大局、定政策、促改革等方面的能力和作用。

七、严守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党中央提倡的坚决响应、党中央决定的坚决执行、党中央禁止的坚决不做。

八、严肃党内政治生活，坚持民主集中制，强化党内监督，增强党内政治生活的政治性、时代性、原则性、战斗性，营造风清气正的良好政治生态。

九、全面增强本领。围绕振兴发展全局和政府工作，增强学习本领、政治领导本领、改革创新本领、科学发展本领、依法执政本领、群众工作本领、狠抓落实本领、驾驭风险本领，建设信念过硬、政治过硬、责任过硬、能力过硬、作风过硬的政府干部队伍。

### 第三章 政府人员职责

十、省政府由省长、副省长、秘书长、省政府组成部门主要负责人组成，每届任期5年。

十一、省政府组成人员必须模范遵守宪法和法律，认真履行职责，忠诚、干净、担当。

十二、省政府实行省长负责制，省长领导省政府全面工作。副省长、秘书长协助省长工作。

十三、省长召集和主持省政府全体会议、省政府党组会议、省政府常务会议。省政府工作中的重大事项，必须按程序经省政府全体会议、省政府党组会议或省政府常务会议讨论决定。

十四、副省长按工作分工协助省长处理分管工作；受省长委托，负责其他方面的工作或专项任务，并可代表省政府进行外事活动。

十五、秘书长在省长领导下，负责处理省政府机关的日常工作，协助省长分管有关方面工作。副秘书长协助副省长开展工作。

十六、省长外出期间，可委托负责常务工作的副省长主持省政府全面工作。副省长外出期间，可按照省长安排，由补位的副省长代为处理有关工作。

十七、省政府组成部门以及其他部门主要负责人负责本部门的工作，根据法律、法规、规章和国家方针政策以及省委部署要求、省政府决定命令，在本部门的职权范围内履行职责、行使职权。凡属部门职权事项，应依法依规及时妥善作出决定，进行处理。

省政府办公厅应加强审核把关、综合调研、督查落实、应急管理、信息公开等工作，协助省政府领导处理省政府日常工作，充分发挥参谋助手作用。

省审计厅在省长和国家审计署领导下，依照法律规定独立行使审计监督职能，不受其他行政机关、社会团体和个人的干涉。

### 第四章 政府职能

十八、全面正确履行经济调节、市场监管、社会管理、公共服务职能，形成边界清晰、分工合理、权责一致、运转高效、法治保障的机构职能体系。

十九、贯彻落实国家宏观调控政策措施，适应发展新常态，加强经济发展趋势研判，科学确定调控目标和政策取向，主要运用经济、法律手段并辅之以必要的行政手段引导和调控经济运行，以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推动经济发展质量变革、效率变革、动力变革、方式变革，促进经济持续健康发展。

二十、依法严格市场监管，推进公平准入，完善监管体系，规范市场执法，加强征信系统建设，建立健全统一开放、公平诚信、竞争有序的市场环境。深化简政放权，下放审批权限，推行

省市县三级审批流程再造，实行随机、动态、常态化管理和备案制度。优化投资服务和营商环境，完善政务服务“一张网”功能，推进便民服务改革，提高政府效能和服务质量。

二十一、加强和创新社会管理，完善党委领导、政府负责、社会协同、公众参与、法治保障的社会治理体制，创新基层社会管理服务，形成源头治理、动态管理、应急处置相结合的社会管理机制，健全公共安全体系，打造共建共治共享的社会治理格局。

二十二、完善公共政策，优化公共服务，加强监督管理，加快形成政府主导、社会参与、城乡覆盖、可持续的基本公共服务体系，促进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不断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发展理念，坚持人与自然和谐共生，保护绿水青山黑土地，提供更多优质生态产品。

## 第五章 依法行政

二十三、自觉维护宪法和法律权威，带头执行法规和规章，坚持以法治理念、法治体制、法治程序开展工作，建设厉行法治、依法办事、执法严明、守法诚信的法治政府，确保政府各项工作始终在法治轨道上运行。

二十四、根据国家法律、行政法规的修订情况和经济社会发展需要，适时向省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提出有关地方性法规的议案，制定政府规章，及时修改或废止与经济社会发展不相适应的政府规章、行政措施或决定。

提请省政府讨论的地方性法规草案和审议的政府规章草案由省政府法制机构审查或组织起草。政府规章的解释权属于省政府，由省政府法制机构参照规章送审稿审查程序提出意见，报请省政府批准后公布。

二十五、起草地方性法规草案，制定政府规章要坚持从实际出发，准确反映经济社会发展要求，充分反映人民意愿，使所确立的制度能够切实解决问题，防止部门利益或地方保护主义合法化。

完善政府推进立法工作机制，扩大公众参与，除依法需要保密的外，拟订或制定地方性法规草案和政府规章须公开征求意见。加强立法协调，对经协调仍达不成一致意见的问题，省政府法制机构列明各方理据，提出倾向性意见，及时报请省政府决定。

政府规章实施后须进行后评估，发现问题，及时纠正和完善。

二十六、省政府及各部门制定规范性文件须符合宪法、法律、法规、规章和国家方针政策以及省委部署要求，严格遵守法定权限和程序。

涉及两个及以上部门职权范围的事项，须充分听取相关部门意见，并由省政府制定规范性文件，或由有关部门联合制定规范性文件。其中，涉及公众权益、社会关注度高的事项及重要涉外、涉港澳台侨的事项，应当事先请示省政府；部门联合制定的重要规范性文件发布前须经省政府批准。

省政府制定的规范性文件，应当由省政府法制机构进行合法性审查，按规定及时报省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备案。各部门制定的规范性文件，应当按规定由部门法制机构进行合法性审查，按规定及时报省政府法制机构备案。规范性文件不得设定行政许可、行政处罚、行政强制等事项，不得违法减损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的合法权益或增加其义务。对违反宪法、法律、法规或国家方针政策以及省委部署要求或者规定不适当的规范性文件，要依法责令制定部门纠正或由省政府法制机构予以改变、确认无效等处理。

省政府作出重大决策、签订重要协议，应由省政府法制机构进行合法性审查；省政府各部门作出重大决策、签订重要协议，应由部门法制机构进行合法性审查。

二十七、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深化行政执法体制改革，规范行政裁量权，完善执法程序，创新执法方式，落实执法责任，强化执法监督，加强执法保障，有法必依、执法必严、违法必究，依法查处各类违法行为，维护公共利益、人民权益和社会秩序。

二十八、政府工作人员应当做全面依法治国的积极实践者，模范遵守法律法规。组织开展法治宣传教育，让尊法学法守法用法在全社会蔚然成风。

## 第六章 科学民主决策

二十九、健全行政决策机制和程序，把公众参与、专家论证、风险评估、合法性审查和集体讨论作为重大决策的法定程序，增强公共政策制定的透明度和群众参与度，确保决策制度科学、程序正当、过程公开、责任明确。

三十、提请省人民代表大会审议的政府工作报告，审查的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财政预算报告，以及全省经济社会发展重大决策、重要事务，由省政府全体会议、省政府党组会议或省政府常务会议讨论和决定。

三十一、部门提请省政府研究决定的重大事项，必须深入开展调查研究，通过集体讨论决定，进行留痕管理，并组织法制、研究、咨询等机构进行合法性、必要性、科学性、可行性和可控性审查评估论证，对事项涉及的相关数据、情况和依据等的真实性、准确性负责。涉及相关部门的，应当充分协商；涉及地区的，应当事先征求意见；涉及重大公共利益和公众权益、容易引

发社会稳定问题的，须进行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并采取召开听证会等多种形式听取各方面意见。

三十二、省政府在作出重大决策前，根据需要通过各种方式，听取各方面意见和建议，增强协商的广泛性和针对性。坚持社会公众广泛参与，加强与人大代表、政协委员以及民主党派、工商联、无党派人士、人民团体的沟通协商。充分发挥省政府决策咨询委员会在制定重大行政决策中的重要作用，推行政府法律顾问制度。

三十三、及时跟踪掌握重要决策执行实施情况，了解利益相关方和社会公众对决策实施的意见和建议，全面评估决策执行效果，根据需要进行相应修正。

## 第七章 政务公开

三十四、坚持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推进行政决策公开、执行公开、管理公开、服务公开、结果公开。凡涉及公共利益、公众权益、社会关切、需要广泛知晓的事项以及按相关规定需要公开的事项，均应通过政府网站、公报、新闻发布会以及新闻媒体等形式，及时、全面、准确、具体地向社会公开。

三十五、行政许可事项及与群众、企业密切相关的政务服务事项全部进入政务大厅集中受理、办理，纳入统一监管平台，面向社会公开设定依据、行使主体、办理流程、收费标准、办理时限、监督措施及办理结果等信息。推进“互联网+政务服务”，依托信息技术和网络资源，打造公开透明便捷的服务平台，规范服务行为、优化服务流程、精简服务环节、压缩服务时限。

三十六、将政务公开要求落实到公文办理和会议管理中。拟制公文须明确主动公开、依申请公开、不予公开等属性，拟不公开须依法依规说明理由。建立健全公众代表、专家、企业家、媒

体等列席会议制度。省政府全体会议、省政府常务会议讨论决定的事项、制定的政策，除依法需要保密的外，应按规定程序予以公开。对涉及公众利益的电视电话会议应积极向社会公开。

三十七、按照“谁起草、谁解读”的原则，各部门做好政策解读工作。以部门名义印发的规范性文件，制发部门负责做好解读工作；部门联合发文的规范性文件，牵头部门负责做好解读工作，其他联合发文部门配合。以省政府名义印发的规范性文件，由起草部门做好解读工作。着重解读政策措施的背景依据、目标任务、主要内容、涉及范围、执行标准、注意事项、惠民利民举措等方面，使政策内涵透明，避免误解误读。相关解读材料应与文件同步在政府网站、公报和相关新闻媒体上发布。

三十八、注重对政务舆情的收集、研判、处置和回应。牵头部门是政务舆情的回应主体，相关部门配合开展工作，省政府新闻办公室加强新闻发布工作。对涉及特别重大、重大突发事件的政务舆情，必须快速反应，最迟应在5小时内发布权威信息，在24小时内举行新闻发布会，并根据工作进展情况，持续发布权威信息。

三十九、发布涉及省政府重要工作部署、经济社会发展重要问题、社会关切和敏感问题等信息，须按规定程序报批审定，重大情况及时向省政府报告。

## 第八章 监督制度

四十、坚决贯彻执行中央和省委的决策部署。研究涉及全局的重大事项或作出重大决定，遇有重大突发事件或工作中的重大问题，及时向省委请示汇报。定期向省委报告经济形势并提出对策建议。

四十一、自觉接受省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

委员会的监督，认真负责地报告工作、接受询问和质询，依法备案省政府规章和规范性文件；自觉接受省政协的民主监督，虚心听取意见和建议。认真办理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提案。

定期向人大代表、政协委员、老干部通报经济社会发展情况。召开座谈会，听取人大代表、政协委员、民主党派、工商联和无党派人士、人民团体代表、专家学者代表和各市（州）对省政府工作的意见和建议。

四十二、按照有关法律规定，接受人民法院、检察院依法实施的监督，尊重并自觉执行生效判决和裁定。自觉接受监察、审计专项监督。各部门对监督中发现的问题必须认真整改，重大问题及时向省政府报告。

四十三、加强行政系统内部监督，严格执行行政复议法，及时撤销或修改违反法律法规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纠正违法或不正当的行政行为，化解行政争议。完善政府内部层级监督，建立健全常态化、长效化监督制度机制。加强对政府内部权力的制约，对财政资金分配使用、国有资产监管、政府投资、政府采购、公共资源转让、公共工程建设等权力集中的部门和岗位实行分事行权、分岗设权、分级授权，强化内部流程控制，防止权力滥用。

四十四、重视社会公众和新闻舆论的监督，认真调查核实有关情况，及时依法处理和改进工作。重大问题向社会公布处理结果。

四十五、重视人民群众来信来访工作，进一步完善信访制度，畅通和规范群众诉求表达、利益协调、权益保障渠道。省政府领导及各部门负责人阅批重要群众来信，督促解决重大信访问题。

## 第九章 督查落实

四十六、完善督查落实制度。坚持目标导

向、问题导向、结果导向，研究决策时提出督促检查要求，部署工作时明确督促检查事项，决策实施后督促检查落实情况。

四十七、省政府重大决策和重要工作部署后，省政府领导对分管部门工作进行具体安排，确保工作落实。省政府秘书长、副秘书长协助省政府领导抓好推动落实工作。

四十八、省政府各部门必须坚决贯彻落实省政府的决策和工作部署，及时跟踪和反馈执行情况。对省政府的重要决策和省政府领导提出的工作要求，部门主要负责人要亲自抓落实。对国家和省督查中发现的问题，必须按要求认真整改，并建立长效机制。

四十九、省政府办公厅加强督促检查，切实履行协助省政府领导抓好落实的工作职责，根据省人民代表大会审议批准的政府工作报告，确定年度重点工作安排和督查计划，将国务院大督查和国家专项督查事项纳入督查督办台账。对各地、各部门上报省政府的重大事项，组织开展督查核实，对弄虚作假和失职行为依法依规严肃追责。省政府部门以省政府名义开展督促检查活动，须经省政府领导审批后实施。重大督查事项实施联合督查。

五十、推行绩效管理制度，完善绩效考评指标和方式方法，加强对重大决策部署落实、部门职责履行、重点工作推进以及自身建设等方面的考核评估。健全行政问责机制，建立激励担当作为机制和闭环管理机制，明确全程责任主体，推进行政问责规范化、制度化。

## 第十章 会议制度

五十一、省政府实行省政府全体会议、省政府党组会议、省政府常务会议、省政府专题会议制度。

五十二、省政府全体会议由省长、副省长、秘书长和省政府组成部门主要负责人组成，由省长或省长委托负责常务工作的副省长召集和主持。会议的主要任务是：传达贯彻党中央、国务院及省委重大决定和重要会议精神，以及省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的决议、决定；总结部署省政府的重要工作，讨论和决定省政府工作中的重大事项；讨论提请省人民代表大会审议的政府工作报告；讨论通过依法需要由省政府全体会议决定的其他重要事项。

省政府全体会议一般每半年召开一次，根据需要可安排有关部门、单位和地方政府负责人列席会议。提请省政府全体会议讨论的议题，由省政府常务会议或省长确定。

五十三、省政府党组会议由省政府党组书记、副书记和党组成员组成，由党组书记或党组书记委托副书记召集和主持。会议的主要议题是：传达学习贯彻中央及省委重大决定和重要会议精神；讨论和决定向省委请示报告的重要事项；研究部署省政府重点工作；研究重大决策、重大项目安排、财政预算、大额资金使用等事项；研究省政府党的建设和党风廉政建设工作；讨论应当由党组决定的其他重大问题。

省政府党组会议实行例会制，一般安排在周一上午召开，如有需要可随时召开。根据需要可安排省政府副秘书长、省政府办公厅党组成员列席会议。会议召集人可根据议题需要指定有关人员列席会议。党组会议议题由党组书记提出，或由其他党组成员提出建议，由党组书记确定。

省政府党组会议贯彻落实省委决策部署情况须及时向省委书面报告。

五十四、省政府常务会议由省长、副省长、秘书长组成，由省长或省长委托负责常务工作的副省长召集和主持。省政府常务会议主要讨论决

# 2018 吉林省两会 政府工作报告

## 过去的五年， 很不平凡的五年

2018年1月26日，代省长景俊海在吉林省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上作政府工作报告

### — [ 经济发展稳中向好 ] —



### — [ 结构调整步伐加快 ] —



### — [ 改革开放不断深化 ] —

- 经济体制等重点改革取得重大进展
- 本届政府机构改革任务全面完成，“放管服”改革深入实施，政务服务“一张网”建成运营
- 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初见成效
- 国资国企改革攻坚迈出坚实步伐
- 国家农村金融综合改革试验深入开展
- 司法体制改革走在全国前列
- 推进大众创业、万众创新，民营经济主营业务收入**年均增长9.1%**
- 主动融入“一带一路”建设，进出口总额累计完成**6869亿元**

### — [ 民生实事全面实施 ] —

- 累计完成**200余**项重大民生实事，投入民生资金**12981亿元**，占全省财政支出总量的**80.2%**
- 城乡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年均增速均为**7.3%**
- 城镇累计新增就业**269.5万人**
- 五年成功减贫**141.7万人**，贫困发生率从**11.3%**下降到**1.3%**
- 340万**城乡居民住房条件得到根本改善
- 免费成功救治**7500多**名农村贫困心脏病患者

# 2018 吉林省两会 政府工作报告

## 2017年， 吉林全面振兴迈出新步伐

### 千方百计稳增长



### 扎实推进农业现代化

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不断深化，粮食总产达**744亿斤**。

引导农民大力发展设施农业，种植面积增长27.9%，带动农民增收**23.6亿元**。

建成高标准农田**233万亩**。

土地适度规模经营面积占比提高5个百分点。

改善农村人居环境，改造农村厕所**15.1万户**，建成美丽乡村**116个**。

长春、吉林等**11个**国家新型城镇化综合试点有序推进，**22个**省级特色示范城镇建设成效显著。

县域经济增长**5%左右**。



### 全面深化改革开放



坚持以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退出煤炭产能**266万吨**，全面完成“地条钢”取缔工作。商品住房去库存**三年任务两年完成**。



“放管服”改革持续深化，新登记市场主体增长**8.1%**，民营经济主营业务收入增长**7%**。



“丝路吉林”大通道加快建设，通化国际内陆港货物吞吐量达到**560万吨**。

### 下大气力保障和改善民生



### 加强政府自身建设



提请省人大常委会审议地方性法规草案**7部**，制定政府规章**5部**。



办理人大代表建议**221件**、政协提案**301件**。



机构编制**又一年实现零增长**。

# 2018 吉林省两会 政府工作报告

## 今后五年的 奋斗目标和总体安排

高举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伟大旗帜,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落实省第十一次党代会部署,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坚持新发展理念,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按照高质量发展的要求,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坚持以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抢抓新一轮振兴东北老工业基地历史机遇,坚持实施“三个五”发展战略,统筹协调推动中东西“三大板块”建设,着力完善体制机制、着力推进结构调整、着力鼓励创新创业、着力保障和改善民生,在把握经济发展新常态新规律中寻求新突破,在振兴老工业基地中集聚新动能,在推动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中取得新进展,在全面从严治党中展现新面貌,走出振兴发展新路,决胜全面小康,建设幸福美好吉林,奋力开创新时代吉林全面振兴发展新局面。



### 未来五年的奋斗目标



### 未来五年的工作布局

**全面建成小康社会**

全面小康社会是等不来的,是需要人人为之付出的艰辛事业。全省每个人都有自己的责任,都要不懈奋斗,向这个目标冲刺前进。

**全面深化改革**

当前,我们正处在滚石上山、爬坡过坎的重要关口,必须真刀实枪、不摆样子地推动改革,在体制上加快改革步伐,在流程上优化重构再造,在政策上务实管用透明,在服务上优质高效便民。

**全面依法行政**

要以法治精神、诚信精神构筑新型的政商关系和公民关系,让行政更有质量,让各界更加信赖,让社会更加和谐。

**全面从严治党**

要按照新时代全面从严治党的要求,以永远在路上的执着把全面从严治党引向深入。各级政府必须强身、重党建、强队伍、守纪律,政府系统工作人员必须信念过硬、政治过硬、责任过硬、能力过硬、作风过硬。

### 未来五年的工作重点 “五年聚焦”推动高质量发展

#### 聚焦 创新转换动能

- 加快形成以创新为主要引领和支撑的经济体系和发展模式,科技进步贡献率达到61%。
- 实施重大关键核心技术攻关,技术合同交易额年均增长14.9%。
- 实施人才优先发展战略,真正把人才培养好、吸引来、留得住、有舞台、发挥好,着力建设人才强省。
- 建立以需求为主、社会为补充的培训体系,既开常规规模培训少量到产学习,又开设夜校、星期天地轮岗大量在岗学习,让吉林省各行各业的干部群众任岗继续教育有所学、知有所新、才有所长。

#### 聚焦 协调统筹兼顾

- 优化空间布局,突出特色与重点,推动中东西“三大板块”协调发展。
- 全面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加快现代农业“三大体系”建设,率先实现农业现代化,争当现代农业建设排头兵。粮食综合生产能力稳定在700亿斤阶段水平,建设记得住乡愁的美丽乡村幸福家园,创建500个美丽乡村。
- 城镇化率达到60%。

#### 聚焦 绿色培育产业

- 抓好生态建设行动计划,推进山水林田湖草生态工程,全省森林覆盖率达到45%。
- 实施清洁空气、水体、土壤行动计划,推进秸秆综合利用,城市环境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例超过80%。
- 城市污水集中处理率、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均超过95%,90%以上的行政村生活垃圾得到有效治理,81个重点镇生活污水处率达到90%以上。
- 实行最严格的环境保护制度,完善生态文明制度体系。

#### 聚焦 开放配置资源

- 抓住“一带一路”建设历史机遇,全力打造对外开放新平台和新格局,大张旗鼓地让吉林更加开放。
- 加快互联互通,打造“丝路吉林”大通道,“借港出海”实现突破。
- 建设一批国家级内产业合作园区和跨境经济合作区,深化各级各类开发区改革创新,让开发区成为改革排头兵,开放最前沿,创新发展新动能。

#### 聚焦 共享稳步发展

- 紧紧抓住老百姓所盼、所急、所忧的问题,在教育、就业、收入、住房、医疗、社保、环保等方面,每年实施一批民生实事。

### 未来五年的工作路径



# 2018 吉林省两会 政府工作报告

## 2018年主要工作

### 今年，我们的预期目标：

地区生产总值增长6%左右，地方级财政收入增长2%，居民消费价格指数涨幅控制在3%左右，单位GDP能耗下降2%左右，城乡居民收入与经济增长基本同步，城镇新增就业45万人，城镇登记失业率控制在4.5%以内，城镇调查失业率保持稳中有降态势。

### 一 坚定不移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

#### 深入推进产业转型升级

一是传统产业改造提升工程

重点实施“四大工程”

二是优势产业发展提速工程

#### 持续抓好“三去一降一补”工作

完成煤炭去产能年度任务

实现国家政策性粮食去库存目标

支持重点省属国企开展市场化债转股

全面落实中国  
制造2025吉林  
实施纲要，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增长6%左右。打造10个新的服务业名牌，新认定10个省级现代服务业集聚区。服务业增加值占比提高到45%左右。

### 二 坚定不移扩大消费和有效投资

#### 增强消费对经济发展的基础性作用



实施“百兆乡村”示范，全省电子商务交易额增长30%以上。



### 三 坚定不移推进创新强省、人才强省建设

#### 加快科技创新步伐

打造一批科技“小巨人”企业，向培育形成“独角兽”企业方向迈进。抓好现有30个省级中试中心，新建8个省重点实验室。

#### 加强人才队伍建设

建设一批高等院校工程创新训练中心，培养高素质应用型人才。开展高层次人才创业基地支持计划，搞好人才管理改革试验。弘扬企业家精神，培养一批优秀企业家。

“千人计划”专家  
知名企业家  
千万百计吸引

### 四 坚定不移全面深化改革开放

#### 着力推进重点领域改革

深化国资国企改革，基本完成“三供一业”分离移交等工作。推进省属国企改革，突出发展民营经济，抓好中小企业升级专项行动，新增200家规模以上企业。启动实施“金融集聚”和“上市驱动”工程，抓好“百千企业挂牌成长”计划。

### 进一步扩大开放

主动融入“一带一路”建设。外贸进出口总额增长3%左右。深化开发区改革创新，抓好6个首批试点，搞好长春新区、延龙图新区等建设。加强互联互通，与俄共建“滨海2号”国际运输走廊。

### 下大力气优化营商环境

着力打造重商、亲商、近商、安商、富商的市场环境。全面推行“证照分离”和工商登记全程电子化。实施“吉商回巢”行动，既请回来，又走出去，让吉林成为投资兴业、干事创业的热土。

### 五 坚定不移实施乡村振兴战略

籽粒玉米调减面积稳定在550万亩左右，新建高标准农田200万亩以上。农作物耕种收综合机械化水平提高1.5个百分点。重点打造吉林大米等六大“吉字号”国家著名品牌。打造“农村半小时就业服务圈”。坚持不懈搞好“厕所革命”，改造农村危房2.8万户、建设“四好农村路”1500公里。

### 六 坚定不移推进区域协调发展战略

中部创新转型核心区，突出抓好4个国家“双创”示范基地等平台；东部绿色转型发展区，滚动实施一批投资10亿元以上重大项目；西部生态经济区，加快河湖连通等工程建设，打造绿色能源基地和草原生态“名片”。

### 七 坚定不移打好防范化解重大风险攻坚战

坚决防控金融风险  
坚决防控地方政府债务风险  
坚决防控房地产领域金融风险

### 八 坚定不移打好精准脱贫攻坚战

今年计划减贫10.2万人，实现539个贫困村退出。加大对深度贫困县和150个深度贫困村政策支持，省级财政专项扶贫资金增量部分给予重点倾斜。

### 九 坚定不移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

城市环境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例超过国家要求77%的目标，建立25个秸秆综合利用重点项目。深化完善“河长制”“湖长制”。搞好农村面源污染防治。加快建设18个低碳能源示范县，加强市县天然气储气能力建设，新增电能清洁供暖面积800万平方米。全面完成国有林场改革主要任务，清收还林25万亩。

### 十 坚定不移保障和改善民生、加强和创新社会治理

#### 重点实施十个方面35项民生实事

城镇零就业家庭援助率达到100%，帮助7000名城镇残疾人实现就业。  
整合改造20个农村社会福利服务中心，新建100个农村养老服务站。  
改造剩余10万平方米贫困县义务教育薄弱学校校舍，对100所农村中小学实施取暖改造。  
城乡特困人员基本生活标准不低于当地上年度城乡低保标准的1.3倍。  
为19万名7岁以下儿童免费开展视力筛查，为2500名贫困眼病患者减免治疗费用。  
新增、更新常规城市公交车500辆。  
实现240个行政村4G网络覆盖。  
送演出下基层3000场，为困难群体、特殊群体和进城务工人员免费发放民生读本115万册。

定省政府工作中的重要事项，主要议题是：传达和研究贯彻党中央、国务院及省委重要指示和决定；传达和贯彻省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的决议决定；部署省政府重点工作，研究省政府重大政策措施；讨论全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讨论地方性法规草案和省政府规章；研究分析全省经济社会形势和重大民生问题；决定以省政府名义表彰奖励事宜；省政府领导提议讨论和通报的其他重大问题。

省政府常务会议实行例会制，一般每月第一个星期、第三个星期星期一下午召开，如有需要可临时召开。省政府副秘书长，办公厅主任、副主任，省政府决策咨询委员、法律顾问、参事，省行政学院相关领导列席会议，根据会议内容需要安排有关部门、单位和地方政府负责人列席会议。提请省政府常务会议讨论的议题，由省长提出，或由分管副省长、秘书长协调审核后提出，报省长确定。常务会议方案一经省长审定不再临时增加议题。省政府常务会议纪要一般由省政府秘书长签发或核报省长签发。

五十五、省政府专题会议由省长、副省长、秘书长召集和主持；副秘书长可以受省政府领导委托，召集和主持省政府专题会议。省政府专题会议主要议题是：研究决定拟提交省政府常务会议讨论确定的事项；研究落实省委、省政府重要工作部署；研究拟以省政府或省政府办公厅名义印发的规范性文件；研究推进省政府重点工作或涉及省政府多部门工作需要统筹协调的重大事项；省政府领导提交会议协调解决的有关问题。

省政府专题会议参加人员由会议主持人确定。省政府专题会议纪要由主持会议的省政府领导签发。

五十六、省政府全体会议、省政府党组会议、省政府常务会议议题应立足全省改革发展大

局，非法定要求、不涉及全局工作、没有实质内容和明确意见、程序履行不完整的事项不安排上会讨论。一般具体事项和专项工作由分管或牵头领导主持召开省政府专题会议研究讨论，必要时可请省长出席。

对涉及多部门工作且意见不一致的议题，在提交省政府全体会议、省政府常务会议讨论前，省政府分管领导应召开专题会进行协调，形成一致意见后再提交会议讨论。

五十七、各地、各部门要严格按照要求参加省政府会议。省政府组成人员因故不能出席省政府全体会议、省政府党组会议、省政府常务会议，需会前向会议主持人请假。如对议题有意见和建议，可在会前提出。其他人员不能按要求列席会议，需会前向省政府秘书长请假。因故不能参加省政府专题会议的人员，需事先向会议主持人请假。

五十八、加强会议管理，大力精简会议，控制会议规模和规格，能不开的会议坚决不开，可合并召开的会议合并召开。省政府召开的和以省政府名义召开的全省性会议，由省政府办公厅列出计划，经省政府秘书长核报省长审定。省政府组织召开的，冠名为吉林省 XXX 会议，会务工作由省政府办公厅负责；以省政府名义召开的，冠名为全省 XXX 会议，会务工作由省政府相关部门负责。以省政府名义召开的全省性会议，原则上只允许省政府综合部门每年召开 1 次，未列入计划需临时召开的会议，须由省政府分管领导审批后报省长审定。部门召开的本系统全省性会议，原则上每年只能召开 1 次，不邀请市（州）政府负责人参加。没有当面对接和需要讨论内容的会议，原则上采取电视电话、网络视频等形式召开，一般不要求地方政府负责人到主会场参会。

## 第十一章 公文审批

五十九、各地、各部门报送省政府的公文，应当符合《党政机关公文处理工作条例》和省政府关于公文处理的有关规定，由主要负责人或经授权的分管负责人签发，并对文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合法性负责。申请以省政府或省政府办公厅名义上报或下发公文，要认真做好实地考察和情况核实，重要事项须经本单位党委会、厅务会、办公会等形式集体讨论进行严格把关，形成会议纪要等可追溯的依据，并在请示文件中加以说明。省政府办公厅按规定加强公文审核，对文件的格式、体例、文种等负责。除省政府领导交办事项和必须直接报送的绝密级事项、重大突发事件事项外，上报省政府的公文均由省政府办公厅按规定程序统一办理，各地、各部门不得直接向领导个人报送公文，不得多头主送、越级行文。属部门事权事项，不得报省政府。

各部门报送省政府的请示性公文，凡涉及其他部门职权的，主办部门应书面征求相关部门意见。意见不一致时，主办部门主要负责人应主动沟通协商。如果仍不能取得一致意见，主办部门应列明各方理据，提出办理建议，与相关部门会签后报省政府决定。

各部门提请省政府制发规范性文件，在上报省政府前须依法履行公众参与、专家论证、风险评估、合法性审查、集体讨论等程序；涉及市场主体经济活动的，须进行公平竞争审查；依法应当主动公开的，须一并报送政策解读材料和舆情应对方案。按规定可不履行相关程序的，应说明具体理由。

六十、各地、各部门应保证公文质量，提高公文办理效率，主要领导负总责，办公机构综合把关。需要报请省政府审批的事项，应给省政府

预留足够的研究决策时间，一般事项不少于14个工作日、紧急事项不少于7个工作日，特别紧急事项，除突发事件外，应附加紧急原因说明。

各地、各部门报送省政府审批的公文，经省政府办公厅分管主任和省政府分管秘书长审核把关后，按照省政府领导分工呈批，重大事项报省长审批。紧急公文，可采取串并联方式，分送省政府领导审批，汇总批示意见办理。在呈报省政府领导审批的同时，可先行交由相关地区或部门做好落实准备。省政府办公厅实行公文限时办理和催办、督办制度，需省政府审批的公文，一般事项14个工作日、加急事项7个工作日、特急事项5个工作日、特急重要事项3个工作日内完成审批。省政府领导应按规定及时签批文件，特急重要事项应在1个工作日内签批。

六十一、省政府公布的规章、命令，上报国务院和省委的公文，向省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提出的议案，以及人员任免等事项，由省长签署。以省政府名义印发文件，经省政府分管领导审核后，由省长或省长委托副省长签发；属于省政府分管领导工作职责范围的，由省政府分管领导签发；经省政府全体会议或常务会议讨论通过且无重大修改意见的，可由秘书长签发。

以省政府办公厅名义发文，由分管副秘书长核报省政府分管领导签发，或由秘书长签发。必要时由省政府分管领导报请省长签发。属省政府办公厅职责范围内的发文，由办公厅主任签发。

六十二、进一步精简文件。加强发文统筹，科学制定省政府及各部门年度发文计划并严格执行，减少临时性发文。属部门职权范围内事务，由部门自行发文或联合发文，属省政府议事协调机构职责范围内事项，由议事协调机构发文，不再由省政府批转或省政府办公厅转发；需经省政府审批的具体事项，经省政府同意后可由部门行文，文

中须注明已经省政府同意；除商洽工作、询问和答复问题、审批事项外，省政府各部门未经省政府批准，不得向各地政府发布指令性公文或在公文中提出指令性要求，不得要求各地政府报文。

各部门制定或代拟省政府文件应结合实际，提出切实可行的具体举措或实施方案，突出针对性和可操作性。凡法律、行政法规已作出明确规定的，不再制发文件。现行文件规定仍适用的，不再重复发文。没有新内容、新举措，照搬照抄上级文件的，一律不制发文件。已公开发布的上级文件，不再翻印、转发。各部门报送省政府的简报须经省政府办公厅核准，并通过省政府专网传输。

## 第十二章 议事协调机构管理

六十三、省政府议事协调机构的设置和调整，由省政府相关部门提出申请，省政府办公厅审核把关、提出意见，报省政府分管副秘书长、秘书长、分管副省长、省长审批。

六十四、省政府议事协调机构的设置应符合以下原则：法律、法规及行政规章要求设置的；中央、国务院、国家部委有关文件明确要求设置的；国务院或国家部委已经设置并在我省也有相应工作或需要对口联系的；事项重大、涉及全局工作并需要跨系统、跨层级进行协调的；省政府领导重点关注和部署的工作，要求设置机构的。对于国务院或国家部委已经设置机构，要求我省成立相应机构的，应严格比照国家机构设置情况，不得擅自升级、提高规格。

六十五、省政府议事协调机构主要负责人或负责人由省政府领导担任的，在主要负责人或负责人因工作变动或分工变化等原因需要调整时，由议事协调机构办公室向省政府办公厅提出调整申请。省政府办公厅根据调整变化情况和工作需要，集中调整或单独调整。集中调整时，省政府

办公厅只就机构主要负责人和负责人调整情况发文，机构成员调整由议事协调机构办公室发文，并报省政府办公厅备案。

省政府议事协调机构主要负责人，除中央明确要求由省长担任的外，原则上由省政府分管领导担任。

省政府议事协调机构主要负责人由部门负责人担任的，由议事协调机构办公室自行发文调整，同时将调整情况报省政府分管领导阅知，并报省政府办公厅备案。

六十六、按照务实高效、各尽其责的原则，省政府办公厅负责定期对省政府议事协调机构进行清理。撤销或合并的主要原则是：法律、法规及行政规章要求撤销的；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明确要求撤销的；国务院已经撤销，在我省有对应设置的；属于单项工作、单个部门负责的；阶段性工作或某一事项已经完成的；工作职能雷同的。

六十七、对省政府议事协调机构工作开展情况实行目标责任制管理。每年年底前，各议事协调机构办公室向省政府办公厅报送下一年度工作目标和任务。省政府办公厅根据年度工作目标完成情况，对议事协调机构进行督导，推进目标任务完成。

## 第十三章 纪律约束

六十八、严格遵守党的政治纪律、组织纪律、廉洁纪律、群众纪律、工作纪律、生活纪律，有令必行，有禁必止。加强纪律教育，强化纪律执行，习惯在受监督和约束的环境中工作生活。

六十九、严明政治纪律。坚决贯彻执行党和国家的路线方针政策，不得散布违背党的理论和路线方针政策的言论。不参与非法组织和非法活

动。不造谣，不信教，不搞封建迷信。不纵容和支持宗教极端势力、民族分裂势力、暴力恐怖势力及活动。严防“七个有之”，反对宗派主义、圈子文化、码头文化，反对搞两面派、做两面人，反对弄虚作假、虚报浮夸、报喜不报忧。

七十、严明组织纪律。对组织忠诚老实，坚决执行组织决定，服从组织安排，自觉接受组织监督和检查。如实报告个人有关事项，严格遵守干部选拔任用规定，禁止搞拉票、助选等非组织活动，不得擅自脱离组织。

七十一、严明廉洁纪律。严格遵守廉洁自律准则和党中央、国务院及省委、省政府关于廉洁从政的有关规定，带头反对特权思想和特权现象。不准利用权力为自己和他人谋取私利和特殊待遇。注重家教家风，管好亲属和身边工作人员。

七十二、严明群众纪律。严厉整治发生在群众身边的腐败问题，坚决打击侵害群众利益的行为。尊重群众意愿，不干涉群众生产经营自主权，不侵犯群众知情权。不损害党群、干群关系，对符合政策的群众诉求不准消极应付、推诿扯皮，对待群众不准态度恶劣、简单粗暴。在社会保障、政策扶持、救灾救济款物分配等事项中不准优亲厚友、有失公平。

七十三、严明工作纪律。认真履行职责，严防滥用职权和玩忽职守行为。用制度约束不作为，用培训解决不会为，用纪律惩治乱作为。不准违反有关规定干预和插手市场经济活动、司法活动、执纪执法活动，以及公共财政资金分配、项目立项评审、政府奖励表彰等活动。严格遵守保密纪律和外事纪律，严禁泄露国家秘密、工作秘密或因履行职责掌握的商业秘密等，坚决维护国家安全、荣誉和利益。

严格执行请示报告制度。各部门收到国务院

工作部门下发的规范性文件，接到省委、省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交办的重要事项，作出重大决定、启动重大项目、发生重大情况，必须及时向省政府报告。各部门代表省政府向省委、省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省政协汇报或通报的议题或事项，应先行报告省政府，并按照省政府研究议定的内容进行汇报或通报。省政府未形成决定的，或者尚有争议的内容，必须请示省政府领导，形成一致意见后再汇报或通报。市（州）、县（市、区）政府研究事关本地经济社会发展全局、涉及群众切身利益的重大决策，作出政府机关搬迁、政府机构职能调整等重大决定前，应按规定逐级请示报告。

严格执行请销假制度。省长出差（参加中央或全国性重要会议活动除外）、出访，离开本省休假、学习，须提前3天分别向中共中央、国务院报告。副省长、秘书长出差、出访，离开本省休假、学习，应事先向省长请假，由省政府办公厅通报省政府其他领导同志。各市（州）政府、省政府各部门主要负责人外出，须提前3天经省政府办公厅向省政府领导报告。

七十四、严明生活纪律。坚持积极健康的生活方式，抵制腐化堕落的生活方式。反对生活奢靡、贪图享乐、追求低级趣味。不准违背社会公序良俗、社会公德、家庭美德。

#### 第十四章 作风建设

七十五、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和实施细则精神以及省委实施办法，持续整治形式主义、官僚主义、享乐主义和奢靡之风及其新变种、新表现，践行群众路线，坚持三严三实，切实加强作风建设。

七十六、弘扬马克思主义学风。全面学懂弄通做实党的十九大精神，深入推进“两学一做”

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持续开展党性教育活动，始终用党的创新理论武装头脑。认真学习中央和省委作出的新战略新部署，准确把握精神实质，切实抓好贯彻落实。

建立健全政府工作人员培训体系，既开设常规班次服务少量脱产学习，又开设夜间、星期天班次服务大量在岗学习，确保学有所上、知有所新、才有所长。

七十七、改进调查研究。深入基层，体察民情，总结经验、解决问题、指导工作。省政府领导一般每周二至周四可安排到基层调研。确保每年到基层调研时间1个月以上，每年每人确定1至2个重点课题，开展专题调研，撰写调研报告。

七十八、精简规范各类公务活动，省政府领

导所有公务活动均由省政府办公厅统一安排。严格规范出访活动。改进新闻报道，严格文稿发表。简化接待工作。厉行勤俭节约，坚决制止奢侈浪费，严控差旅、会议经费等一般性支出，切实降低行政成本，建设节约型机关。

## 第十五章 附 则

七十九、省政府各部门，各市（州）、县（市、区）政府参照本规则，结合实际，制定具体工作规则。

八十、省政府直属特设机构、直属机构、直属事业单位适用本规则。

八十一、本规则自发布之日起施行。2013年6月21日省政府印发的《吉林省人民政府工作规则》（吉政发〔2013〕19号）同时废止。

# 中共吉林省委 吉林省人民政府 关于激发人才活力支持人才创新创业的若干意见

(2018年2月5日)

为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进一步激发人才创新创业活力，保障人才引得进、留得住、用得好，不断增强人才发展竞争力，加快推进吉林振兴发展，特提出如下意见。

## 一、聚焦人才重点

(一) 以下政策中重点聚焦我省“五大发展”战略产业体系中的自然科学、工程技术、经济金融、教育医疗、人文社科、文化艺术等领域紧缺型和创新创业型人才，主要分为国内外顶尖人才(A类)、国家级领军人才(B类)、部级领军人才(C类)、省级领军人才(D类)和基础实用人才(E类)，具体分类见附件。

## 二、强化人才服务保障政策

(二) 开通人才服务绿色通道。加强人才“一站式服务窗口”建设，建立高效便捷的线上线下人才服务模式，对A、B、C类引进人才“一人一策”“一事一议”和特事特办，对D类及以上引进人才提供全方位免费帮办服务。各级党委人才工作领导小组负责牵头抓总。

(三) 提高人才薪酬待遇。高校、科研院所中A、B类人才薪级工资可按照规定标准上浮2级，C、D类可上浮1级；D类及以上人才绩效工资增长比例可上提10%，总量不超过30%。建立健全贡献奖励机制，对获得国家级荣誉或大

奖的专业人才和创新创业人才给予奖励或匹配；对科研纳税贡献突出的人才，按照缴税额度给予相应比例奖励，按照经费保障渠道由各级财政或用人单位给予奖励或匹配。用人单位可对业绩突出、贡献较大的 E 类及以上人才给予不同程度的一次性奖励，不纳入本单位绩效工资总量。

(四) 完善引进人才安家补贴政策。对与用人单位签订 5 年以上正式聘用合同的引进人才，按照不同层次类型给予相应安家补贴（税后），所需资金按经费保障渠道由各级财政和用人单位共同承担。其中，A 类 200 万元，B 类 120 万元，C 类 60 万元，D 类 30 万元，E 类 3 万元—10 万元。长春市实行全日制大学本科以上人才和本省其它地区实行全日制大专以上人才随时落户政策。

(五) 完善人才家属子女保障政策。由人才工作所在地政府教育行政部门负责协调，按照 A、B 类人才意愿，安排其子女在人才所在地基础教育学校就读，安排 C、D 类引进人才子女在当地任意一所义务教育阶段公办学校就读。根据 D 类及以上引进人才家属意愿，由当地政府或用人单位所属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妥善安排其就业。

(六) 压实人才工作主体责任。建立各级政府人才工作联络协调机制，统筹人才政策，加大简政放权力度，明确人才管理服务权力清单和责任清单。将人才工作纳入职能部门、用人单位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工作实绩考核，强化人才政策落实和经费使用跟踪问效、激励奖惩。

### 三、强化引才聚才优惠政策

(七) 完善柔性引才聚才政策。鼓励和支持省内企事业单位采取年薪制、协议工资制或项目工资等灵活方式柔性引才，各级政府可给予引才单位相应奖励。

(八) 完善引才聚才编制政策。统筹全省事

业编制资源，建立编制周转使用制度，重点用于保障高校、科研院所等事业单位引进人才编制需求。开通绿色通道，引进 D 类以上及特别优秀的博士毕业生使用编制时，可随用随批，随时办理落编手续。

(九) 完善引才聚才选聘机制。探索试行吉林省一级专业技术岗位选聘机制。A 类人才特设直聘；业绩贡献特别突出的 B 类人才可直评特聘二级专业技术岗位；C、D 类人才和业绩贡献突出的博士毕业生、高技能人才和科技成果转化创新创业人才可直接认定高级职称，按特设岗位聘任；国家或省级博士后研究人员和留学回国人才科研资助项目优秀主要完成人，直接列为省拔尖创新第三层次人才人选；高技能人才直接纳入省有突出贡献的中青年专业技术人才选拔范围。

(十) 完善外籍人才引进政策。积极向公安部申请外籍人才停居留政策，允许在长春新区创业的外籍留学生申请私人事务类居留许可；注册企业的外籍人才，可申请工作许可和工作类居留许可；达到工资、缴税、工作年限等规定标准的外籍人员，即可申请永久居留，并逐步在全省探索推开。外籍人才同等享受我省人才扶持政策。

### 四、强化创新创业激励政策

(十一) 实施战略性创新创业人才扶持计划。围绕我省“五大发展”战略布局，加大对重点支柱产业、优势产业和新兴产业创新创业人才的扶持力度，依据所承担的创新创业项目经济价值和社会价值综合评估情况，每年择优资助 40 人，每人资助 20 万元—50 万元。其中，资助 45 周岁以下青年人才比例不低于 30%。受资助人所在单位可按资助额度 1:1 匹配项目资金。

(十二) 实施科研成果转化创新创业人才扶持计划。加大对省级科技创新中心、重点实验室、孵化器等科技平台支持力度，对考核优秀的

科技平台给予连续滚动支持。对创新创业人才在省内创办的企业或科研成果在我省转化落地的项目,通过省级创新创业基金,以股权投资的方式,每个项目给予100万元—1000万元定向股权投资,在科研开发、成果转化和创新创业等方面提供支持。

(十三) 实施高校毕业生创新创业扶持计划。鼓励支持各地区创建创业孵化基地(高校毕业生创业园)、创新创业实训基地和高校毕业生众创空间,对达到省级标准的每年给予创业促就业专项资金补助,所属地区配套扶持;符合条件的高校毕业生创办企业免费入驻园区。按照“科技成果多、吸纳就业人员多、产值高、利税高”的原则,加大高校毕业生创业优秀团队选拔扶持力度,每年对毕业5年内的高校毕业生创业企业的经济价值和社会价值进行综合评价,选拔资助500个左右优秀初创型、成长型和成熟型创业团队。其中,初创型300个,各资助10万元;成长型100个,各资助30万元;成熟型100个,各资助50万元,所需资金由省级财政列支。

(十四) 实施“吉人回乡”创新创业扶持计划。在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设立“吉人回乡”人才联络服务办公室,通过举(承)办各类人才峰会、智库论坛、项目洽谈会、人才招聘会和参加中国海外人才交流会、北美中国留学人才交流会等活动,集聚吉林籍人才或曾在吉林学习、工作、生活过的各类人才回吉创新创业。在京津、珠三角、长三角等发达地区设立“吉人回乡”人才联络服务站,搭建吉人回乡对接服务平台。设立“吉人回乡”创新创业特殊贡献奖。

(十五) 鼓励支持科研机构创办科技企业。鼓励有条件的科研机构创办科技企业,申请创办科技企业取得企业工商执照后,相应财政根据其生产经营情况对科研机构核减人员编制经费不高

于50%,人员经费缺口部分通过生产或创收补充,结余部分50%上缴财政,50%作为科研、生产发展基金或奖励费用。

(十六) 完善科研项目经费管理。下放科研经费支配权,将科研项目经费预算和使用调剂权下放到承办单位,根据科研工作实际,由项目负责人依据有关规定自行调剂科研经费中直接费用支出明细。改进科研项目结余资金管理方式,扩大项目承担单位自主使用权。项目完成任务目标并通过验收后,结余资金可在2年内统筹安排用于自选项目、绩效奖励、人才引进以及其他科技活动,不受使用比例限制。

(十七) 完善税收优惠政策。对企业在开发新技术、新产品、新工艺等科研活动中产生的研究开发费用,符合条件且形成无形资产的,依法按其成本175%摊销;未形成无形资产的,依法按当年费用实际发生额的75%加计扣除。对符合条件的高新技术企业和技术先进型服务企业,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对高新技术企业和科技型中小企业转化科技成果给予个人的股权奖励,递延至取得股权分红或转让股权时按规定纳税。

(十八) 拓宽人才评价渠道。在企业兼职创新创业的事业单位高层次人才,可申请认定高级职业技能等级。在高校和科研院所兼职专业技术工作的企业高技能人才,可申请认定相应级别职称。在县(市、区)及以下基层一线工作服务或创新创业满3年且业绩贡献突出的省属事业单位专业技术人员,职称单独认定,可特设岗位聘任。与县(市、区)及以下企事业单位签订3年以上聘任合同的硕士毕业生,可直接申请认定评审系列中级职称,按特设岗位聘任;属于职称资格考试系列的,可对照中级职称标准兑现待遇。

附件:人才分类目录

附件

## 人才分类目录

A类人才：国内外顶尖人才	
1	诺贝尔奖获得者
2	国家最高科学技术奖获得者
3	中国科学院院士
4	中国工程院院士
5	中国社会科学院学部委员、荣誉学部委员
6	国家“万人计划”杰出人才人选
7	“茅盾文学奖”获得者
8	第十五届及以来“文华表演奖”获得者
9	“中国戏剧奖·梅花表演奖”获得者
10	相当于上述层次的顶尖人才
B类人才：国家级领军人才	
1	国家“万人计划”人才人选
2	国家“千人计划”专家
3	国家杰出青年基金获得者
4	“百千万人才工程”国家级人选
5	享受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专家
6	国家有突出贡献的中青年专家
7	全国杰出专业技术人才
8	全国宣传文化系统“四个一批”人才
9	“长江学者奖励计划”教授
10	国家级重点学科、重点实验室、工程研究（技术）中心、工程实验室学术技术带头人
11	在国内外担任重大科技项目的首席科学家、重大工程项目的首席工程技术专家和管理专家
12	第十四届及之前“文华表演奖”获得者
13	“鲁迅文学奖”获得者
14	“全国优秀儿童文学奖”获得者
15	“骏马奖”获得者
16	“群星奖”主创、主演人
17	中国工艺美术大师
18	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承人

19	相当于上述层次的国家级领军人才
<b>C类人才：部级领军人才</b>	
1	国家青年“千人计划”专家
2	国家优秀青年基金获得者
3	教育部青年长江学者
4	国家级高等学校教学名师奖获得者
5	全国优秀教师
6	中华技能大奖获得者
7	全国技术能手
8	国家级技能大师工作室领衔人
9	文化部优秀专家
10	卫生部有突出贡献的中青年专家
11	相当于上述层次的部级领军人才
<b>D类人才：省级领军人才</b>	
1	省（资深）高级专家
2	省拔尖创新人才人选
3	省有突出贡献的中青年专家
4	省名中医
5	长白山学者
6	省高校教学名师
7	省特级教师
8	省级工艺美术大师
9	省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承人
10	省级技能大师工作室领衔人
11	省十大服务品牌创建人
12	围绕我省重点产业体系以及资本运作、旅游开发、教育医疗、文化创意、艺术创作等领域所需的创新型和紧缺性人才
13	省外相当于上述层次的人才
<b>E类人才：基础实用人才</b>	
1	“985”“211”院校，“一流大学、一流学科”博士、硕士毕业生
2	省内特色高水平大学、特色高水平学科专业博士、硕士毕业生；省外重点特色高校或学科专业博士、硕士毕业生
3	普通高校博士、硕士毕业生
4	经济社会发展与创新创业所需相当于上述层次的实用性和特殊技能人才

## 《政府工作报告》有关名词解释

### 1. 一汽大众奥迪 Q 工厂

一汽大众奥迪 Q 工厂位于长春汽车经济开发区，总投资 158 亿元，占地面积 49 万平方米，拟分两期建设，建成后可实现年产 30 万辆奥迪 Q5 下一代车型。该项目 2014 年开工建设，目前一期工程落地建成，具备 15 万辆整车产能，预计 2018 年 2 月奥迪 Q5 下一代车型下线。

### 2. 全国首批通用航空产业综合示范区

全国首批通用航空产业综合示范区旨在加快通用航空制造业转型升级，以构建综合示范区为载体，完善基础设施，积极开拓市场，深化低空空域管理改革，推动研发制造、运营管理、服务消费、人才培养等全产业链协同发展，提升通用航空制造水平。首批选择北京市、天津市、沈阳市、大连市、吉林市等 26 个城市开展试点示范。2017 年 9 月，国家发改委正式批复吉林市通用航空产业综合示范区实施方案。下一步，吉林市将以园区规划为基础，以机场建设为核心，以通航产业项目引入为重点，加大项目融资力度，科学有效配置资源，全力推进示范区建设。

### 3. “一主多辅”机场格局

“一主多辅”机场格局是指以长春龙嘉国际机场为枢纽，其他支线运输机场和开通短途运输功能的通用机场为补充的格局体系。截至目前，全省通航运输机场有长春、延吉、长白山、通化、白城、松原机场。2018 年，计划长春龙嘉国际机场二期扩建工程实现竣工，长白山机场扩建工程开工建设。“十三五”期间，将加快推进延吉机场迁建、吉林和通化机场改扩建、四平机场新建等项目前期工作，进一步完善“一主多辅”机场格局。

### 4. “吉青·吉心工程”

为打好打赢精准脱贫攻坚攻坚战，针对因病致贫、因病返贫现象，2014 年以来，省青少年发展基金会和省新型农村合作医疗管理办公室联合社会力量，共同实施了精准扶贫公益医疗救助项目“吉青·吉心工程”。截至 2017 年底，免费成功救治 7500 多名农村贫困心脏病患者，募集善款 3739.8 万元，减免费用 8764.9 万元。

### 5. 康乃尔 60 万吨甲醇制烯烃一期工程

康乃尔 60 万吨甲醇制烯烃项目是吉林省石化产业烯烃链“补短板”重点项目，位于吉林市经济技术开发区，计划总投资 49 亿元，拟分两期建设，年产乙烯 24 万吨，丙烯 36 万吨，实现产值 46 亿元，利税 8 亿元。一期工程年产 30 万吨甲醇制烯烃项目于 2016 年 7 月开工，2017 年 10 月建成，计划 2018 年 3 月投产运行。

### 6. 鸭绿江开发开放经济带

鸭绿江开发开放经济带是落实向东与向南开放“两翼”并进战略的重大决策部署，旨在提升我省东部地区整体开放水平，打造兴边富民重要平台。经济带总长为鸭绿江沿线 468.6 公里，占鸭绿江总长度的 57.4%，主要包括长白县、临江市、白山市区（浑江区、江源区）及抚松县部分地区。截至目前，总体发展规划编制工作已经完成。2018 年，重点加快推进长白县边境风情带等项目建设。计划到“十三五”末，建设成为吉林省面向东北亚开放的新平台、融入“一带一路”建设的新节点、白通丹经济带建设的新高地、绿色转型发展的新引擎。

### 7. “五纵四射三横”的高速公路网

“五纵四射三横”的高速公路网是吉林省未

来高速公路网络形状的形象简称。“五纵”指鹤岗至大连、黑河经吉林至沈阳、北京至哈尔滨、大庆至广州、双辽至嫩江高速公路；“四射”指延吉至长春、长春至长白、长春至深圳、长春至长岭太平川高速公路；“三横”指铁力至科右中旗、珲春至乌兰浩特、集安至双辽高速公路。其中，鹤大、京哈、大广、长深、珲乌“三纵一射一横”已经贯通。2017年，建设12个项目总长1370公里，长春至大岭段高速公路通车，长深高速长春至双辽段全线贯通，通车里程达到3119公里。2018年，计划建设黑沈高速吉林至荒岗、延长高速龙井至大蒲柴河、铁科高速榆树至松原、松原至通榆等12个项目，建成集双高速辽源至东辽、辉南至白山项目。到2020年，力争高速公路通车里程达到4000公里以上。到2022年，力争通车里程达到4500公里。

#### 8. “蝴蝶型”铁路新格局

“蝴蝶型”铁路新格局是以哈尔滨至大连、珲春至乌兰浩特“大十字”轴为骨架，连接我省东南快速客运环线（长春、敦化、白河、通化、四平），提升改造西北电气化环线（长春、白城、四平），构建的现代铁路新格局。哈大、珲乌“大十字”轴随着哈大客专、长珲城际、长白快速铁路相继开通运营已经建成。东南快速客运环线由三个客专项目组成，其中敦化至白河客专已开工建设，预计2021年开通运营；沈阳至白河客专，争取今年开工建设；四平至通化客专已列入国家“十三五”铁路网规划，环线建成后即可实现全省所有市（州）动车目标。西北电气化环线由三个电气化项目组成，除长白快速铁路已开通运营外，四平至齐齐哈尔、通辽至大庆让湖路电气化改造工程将于2018年开通运营。

#### 9. 承包地“三权”分置制度

承包地“三权”分置制度指实行所有权、承

包权、经营权“三权”分置并行。2017年，我省出台了关于贯彻落实农村土地所有权承包权经营权分置办法的实施意见，在梅河口市和公主岭市开展“两证”颁发试点，推动农村土地经营权抵押贷款试点，启动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完善土地流转市场服务体系，促进农业适度规模经营发展，基本完成农村土地确权试点工作。2018年，制定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确权登记颁证颁发指导意见。

#### 10. “科技创新2030—重大项目”

2016年，国务院印发的《“十三五”国家科技创新规划》指出，要在实施好“核高基”（核心电子器件、高端通用芯片、基础软件）、集成电路装备、宽带移动通信、数控机床、油气开发、核电、水污染治理、转基因、新药创制、传染病防治等已有国家科技重大专项基础上，面向2030年，再选择一批体现国家战略意图的重大科技项目和工程，力争有所突破。其中，重大科技项目包括航空发动机及燃气轮机、深海空间站、量子通信与量子计算机、脑科学与类脑研究、国家网络空间安全、深空探测及空间飞行器在轨服务与维护系统6类，重大工程包括种业自主创新、煤炭清洁高效利用、智能电网、天地一体化信息网络、大数据、智能制造和机器人、重点新材料研发及应用、京津冀环境综合治理、健康保障9类。

#### 11. “滨海2号”国际运输走廊

“滨海2号”国际运输走廊是俄罗斯在远东大开发背景下提出的国际运输通道，与我国“一带一路”倡议下中蒙俄经济走廊相衔接，主要是指长春—吉林—珲春/俄克拉斯基诺、珲春/俄马哈林诺（卡梅绍娃亚）—扎鲁比诺港—亚太地区港口及我国南方沿海港口的国际物流通道。珲春—马哈林诺铁路（以下简称“珲马铁路”）是中

俄“滨海2号”国际运输走廊的重要组成部分，2017年进出口货物同比增长近30%，珲春铁路口岸换装站改造、标准轨道建设等重大项目进展顺利。2018年，与俄共建“滨海2号”国际运输走廊，抓好跨境重大基础设施项目，谋划建立跨境园区，进一步提升对俄口岸通道、通关和跨境运输货物便利化水平。

### 12. “丝路吉林”大通道

“丝路吉林”大通道是指我省深度融入“一带一路”建设，重点推进对外交通网络和境内外通道衔接，形成北接黑龙江面向俄罗斯，南接辽宁面向环渤海，西进内蒙古面向蒙古和欧洲，东连日本海面向东北亚的内联外通、便捷高效、功能配套的立体综合交通网络和东北亚区域物流大通道枢纽。2017年，“长满欧”货运班列货运量同比增长10倍以上，中欧班列（长春至汉堡）实现首发，珲春—扎鲁比诺—釜山航线货运量同比增长65%。2018年，重点抓好扎鲁比诺万能海港等重点项目，建设好公路、铁路、口岸、港口等基础设施，稳定运营海上、空中航线并争取开辟新的航线，提升互联互通水平。

### 13. 长平经济带

长平经济带是长春—四平经济带的简称，是我省向南开放的重大战略部署，区域范围包括长春市区和四平市全域（含公主岭市），国土面积约2.2万平方公里，总人口约793万。2016年，长春—四平经济带发展规划（2017—2030年）印发实施，规划到2020年，地区生产总值达到7800亿元，产业分工合作更趋紧密，常住人口城镇化率达到65%，进出口总额达到240亿美元；到2030年，将长平经济带率先建设成为经济繁荣、全面开放、城乡融合、生态和谐的协同发展区。2017年，谋划长春—四平（公主岭）经济协作区，制定建设总体方案，将其作为长平经济带

建设的重要突破口。2018年，重点推动长春—四平（公主岭）经济协作区建设，建立工作协调推进组，完善议事工作机制。

### 14. 白通丹经济带

白通丹经济带是以白山市、通化市、辽宁省丹东市为主体形成的跨行政区域经济发展带，是国家东北东部经济带的重要组成部分，规划范围包括白山市、通化市、丹东市全境，国土面积约4.8万平方公里，总人口超过600万。2017年，白山市、通化市和丹东市加强合作，核心平台通化国际内陆港货物吞吐量达到560万吨。2018年，积极争取国家支持，完善基础设施，建立更加紧密工作机制，抓好鸭绿江经济带规划建设。

### 15. 四辽铁通经济协作区

四辽铁通经济协作区是四平—辽源—铁岭（辽宁省）—通辽（内蒙古）经济协作区的简称，国土面积约9.2万平方公里，总人口超过1000万，经济总量达4600亿元。2015年，国家发改委提出鼓励铁岭、四平、通辽等地开展协同创新合作，做大做强东北省际间经济发展带，培育后发优势区域。2017年，四市联合开展四辽铁通经济协作区规划前期研究工作，谋划合作模式和工作路径。2018年，积极争取国家支持，建立“三省四地”工作机制，争取签订框架合作协议。

### 16. 白齐兴生态经济合作区

白齐兴生态经济合作区是为推动东北区域合作提出的战略构想，拟规划范围包括白城市和黑龙江齐齐哈尔市、内蒙古兴安盟全境，国土面积约12.8万平方公里，主要建设内容包括基础设施互联互通、生态环境共建共保、绿色产业协同发展、扶贫开发和区域发展双轮驱动、新型城镇化同步推进、公共服务和社会治理一体化等六个方面。下一步，积极向上沟通协调，加快推进规划研究等前期有关工作。

### 17. 智能网联汽车

智能网联汽车是指搭载先进的车载传感器、控制器、执行器等装置,并融合现代通信与网络技术,实现车内网、车外网、车际网无缝链接,具备信息共享、复杂环境感知、智能化决策、自动化协同等控制功能,可与智能公路和辅助设施组成智能出行系统的新一代汽车。2017年8月,国家智能网联汽车应用(北方)示范基地在长春净月启明软件园正式开工,总投资1.4亿元,分三个阶段建设,目前一期工程已经完工,具备11个大场景、233个小场景测试示范功能,红旗H7等一汽自主品牌智能网联汽车首批成功进驻,实现信息提示、安全预警等智能网联化应用。2018年,加快推进整体项目建设,预计2019年末建成,将成为东北首家基于宽带移动互联网的智能汽车和智慧交通应用示范基地,国内首家寒区智能汽车和智慧交通测试体验基地。

### 18. 长春装配式建筑产业园

长春装配式建筑产业园位于长春新区长德开发区,总投资57.8亿元,规划占地面积106万平方米,建筑面积85万平方米,计划建设装配式混凝土预制构件生产园、被动式建筑技术产品生产园、木结构建筑配套产品生产园等八大产业集群,着力打造产业体系完整、建筑行业全覆盖、国内领先的示范园区,使之成为多元化经营、多层级管理、多空间布局,具有“互联网+智能化+特色产业”兼具引领示范作用的千亿级国家装配式建筑产业基地。部分项目已于2017年8月开工建设,目前一栋PC厂房已经封闭。2018年,继续推进项目建设。

### 19. 亚泰医药产业园

亚泰医药产业园位于长春新区北湖科技开发区,总投资50亿元,占地面积68万平方米,建筑面积51万平方米,主要建设产业园配套设施及高新

技术中试车间(A区)、亚泰明星固体制剂及保健品生产基地(B区)、亚泰制药抗肿瘤药生产基地(C区)、亚泰生物疫苗生产基地(D区)、吉林大药房现代医药物流基地(E区)、商业综合体(F区和G区),建成后可实现年营业收入100亿元、利税10亿元。目前,B区、C区项目进行收尾工程,A区、D区、E区项目正在进行暖封闭。2018年,全力搞好续建,年内投资10亿元,A区、B区、C区、D区、E区项目基本建成,部分投入使用;F区和G区预计实现封顶。

### 20. 金赛医药产业园

金赛医药产业园位于长春新区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总投资51亿元,占地面积30.9万平方米,建筑面积39.8万平方米,主要建设抗体原液生产楼、激素类车间、综合制剂生产楼、研发办公中心等项目。达产后将实现年收入132.6亿元,税收20.7亿元。2018年计划投资18亿元,抗体原液生产楼、激素类车间等项目主体基本完工。

### 21. 京东吉林基地

京东吉林基地位于长春新区长德开发区,目前已引入三个项目,分别是京东长春亚洲一号项目、京东吉林省供应链物流项目和吉林省京东云服务中心项目。其中,京东长春亚洲一号项目总投资50亿元,占地面积45万平方米,主要建设京东亚洲一号智能仓储中心、物流中心及配套设施。2018年计划投资6亿元,实现土建工程暖封闭,搞好部分设备安装调试。2019年6月18日(京东“618”节)前实现部分运营,2020年全面投入运营,预计实现年销售额100亿元,税收1亿元以上。京东吉林省供应链物流项目和吉林省京东云服务中心项目正在开展前期工作。

### 22. 航天信息产业园

航天信息产业园由长光卫星技术有限公司投资建设,位于长春新区北湖科技开发区,总投资

54 亿元，占地面积 21.6 万平方米，建筑面积 17.5 万平方米，主要建设“天”字型厂房，包括光学加工厂房、卫星装调厂房、卫星测试厂房、卫星总装厂房、无人机生产厂房、行政办公楼等，主要产品为遥感卫星、无人机等。项目建成后预计可实现年产值 40 亿元，税收 4 亿元。2017 年，“天”字型厂房建设完成，预计 2018 年 6 月，全部投入使用。

### 23. 欧亚城市汇集商业中心

欧亚城市汇集商业中心位于长春新区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总投资 65 亿元，占地面积 38.8 万平方米，建筑面积 116 万平方米，主要建设集水上大世界、冰雪大世界、大型室内游乐场等为一体的新式大型商贸区，建成后将成为亚洲最大的商业综合体，预计实现年收入 50 亿元，税收 2 亿元。2018 年计划投资 1 亿元，推进一期工程等建设。

### 24. 天都国际商务中心

天都国际商务中心位于长春新区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总投资 94.5 亿元，占地面积 45 万平方米，建筑面积 135 万平方米，主要建设集星级酒店、商务办公、休闲购物、餐饮娱乐、高端居住为一体的科技创新、创业产业孵化高地，建成后预计年税收达 9 亿元。计划 2018 年开工，完成海茵广场写字楼 B 座主体建设。

### 25. 中国吉林冰雪体育旅游产业基地

中国吉林冰雪体育旅游产业基地是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提出的“冰天雪地也是金山银山”的重要指示要求，充分发挥吉林市所处“冰雪黄金纬度带”优势，谋划实施总投资 70 亿元的北大壶四季冰雪旅游小镇项目、总投资 37.5 亿元的吉林东山冰上运动核心圈一期项目、总投资 12 亿元的北大壶青少年雪上运动训练基地项目、总投资 8 亿元的北大壶度假村项目和总投资 5.8 亿

元的吉林北山四季越野滑雪场项目。2018 年计划投资 7.8 亿元，吉林北山四季越野滑雪场一期工程竣工，北大壶度假村项目主体完工。

### 26. “五大幸福产业”试点

“五大幸福产业”主要是指通过市场化方式发展旅游、文化、体育、健康、养老产业，着眼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适应群众消费个性化、多样化发展趋势，坚持培育消费新业态、新亮点，进一步提升消费品质，增加服务供给，打造新的经济增长点，促进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2017 年，全省开展了公办养老机构改革、国家级旅游业改革创新先行区等试点，以及“健康生活·悦动吉林”“玩冰踏雪·多彩冬日”等系列活动，成效显著。2018 年，通过推进社区居家养老服务试点、开展体育健身活动、建设全国旅游业改革创新示范项目等方式，切实提升群众幸福指数。

### 27. 电子商务进农村进社区“双进工程”

电子商务进农村旨在促进乡村振兴战略实施，助力精准扶贫，扩大农村消费，推动农业升级、农村发展、农民增收。2015 年开始，我省在 18 个县（市）开展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推动农村电商服务体系建设，推进农产品网上销售，促进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2018 年，继续推进现有项目。计划到 2020 年，全省具备条件的县（市）电子商务服务体系建设实现全覆盖。电子商务进社区是指在城市社区推广应用电子商务等模式，促进社区居民便利消费，对于扩大消费、提高居民生活品质具有重要意义。2013 年，我省在长春市朝阳区率先开展试点，建设集购物、家政、政务等服务于一体的电商公共服务平台。截至 2017 年，全省已在 300 个社区推广运用。2018 年，重点推进四平市电子商务进社区工作，力争实现四平市主城区 76 个社区全覆盖。

## 28. “百兆乡村”示范

“百兆乡村”示范是贯彻落实国家“十三五”规划，加快推进“宽带中国”、“网络强国”、“互联网+”行动计划、乡村振兴等重大战略部署，推广适合农村地区的高速宽带应用，支持农村电商发展。2017年，全省开展提速降费专项行动，实施电信普遍服务试点工程，实现行政村100%通光纤宽带，接入能力达到100Mbps，提供不低于20Mbps宽带接入服务业务。2018年，推进光纤宽带向自然村延伸，第四代移动通信（4G）实现深度覆盖。

## 29. 韵达集团吉林快递电商总部（公主岭）基地

韵达集团吉林快递电商总部（公主岭）基地由上海韵达集团全资建设，项目位于公主岭市范家屯镇，主要建设包括智能化分拣中心、仓储配送中心、电商中心、结算中心、快运中心、综合办公楼及相关配套设施，占地面积约40万平方米，总投资18亿元，分两期建设。一期占地面积约20万平方米，固定资产投资约9亿元，计划2018年开工建设。

## 30. “放心消费在吉林”创建活动

“放心消费在吉林”创建活动是落实国家“十三五”市场监管规划要求，在我省创新开展的一项保护消费者权益活动，旨在营造安全放心消费环境，增强消费对经济发展的基础性作用。2017年，印发创建活动工作意见。2018年，每个市县创建8个放心消费示范单位。

## 31. “冬季三项促投资”行动

“冬季三项促投资”行动是我省加快重大项目建设的重要举措，由省发改委、省工信厅、省经合局分别牵头组织，协调推进，在全省范围内开展加快重大项目前期、推进工业项目达产见效、加强项目谋划和招商引资三项工作，旨在变

“冬闲”为“冬忙”，为开展春季“三早”行动和完成全年投资项目建设任务奠定坚实基础。该项行动已开展一届，2018年将继续开展，务求取得实效。

## 32. 京长（北京至长白山）快速铁路

京长（北京至长白山）快速铁路是指北京至白河客专，由北京至沈阳、沈阳至白河客专组成。北京至沈阳客专已于2015年开工建设，预计2019年开通运营。沈阳至白河客专争取今年开工建设。

## 33. 长春新区中关村科技园

长春新区中关村科技园由长春新区与北京中关村合作建设，位于长春新区北湖科技开发区，旨在充分发挥北京中关村创新资源、产业资源和人才资源集聚优势，依托长春市和长春新区产业基础、空间优势，承接中关村科技、人才、资本和项目溢出，打造吉林省产业园区升级版，引领全省大众创业、万众创新新潮流。目前，正在编制方案，计划2018年启动建设，力争用五年时间初步形成区域间协同创新格局，培育一批优秀创新创业人才，产生一批在国内甚至国际具有较强竞争力的“小巨人”企业，集聚若干具有一流水准的科研机构，成为东北具有较强影响力的科技创新中心。

## 34. 长春新能源汽车产业园

长春新能源汽车产业园位于长春新区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规划总投资34亿元，占地面积45.3万平方米，建设周期为2016年4月至2018年12月，主要建设动力电池、储能系统、研发中心及新能源汽车整车生产基地，打造新能源汽车全产业链。建成后预计可实现年产大中型客车10000辆、轻型客车5000辆、配套零部件25000套的生产规模。

## 35. 长春璀璨产业园

长春璀璨产业园主要是依托引进中科院“璀璨行动”计划相关成果进行转化，拟在长春新区进行建设，旨在推广应用 LED 照明技术，推动半导体照明技术成果转化，促进产业升级，提升技术创新能力。经过前期筛选，目前有 20 项可实现落地转化，其中，单光源可互换低色温 LED 路灯等可直接产业化项目 7 项；机场停机坪、货运码头等大功率 LED 照明等可进入中试项目 6 项；医疗诊断 LED 显示屏及 LED 裸眼 3D 显示屏等在研先进技术项目 7 项。2018 年，重点推动组建璀璨园运营公司，推进相关项目落地。预计到 2020 年，园区产业化总产值不低于 30 亿元，2025 年总产值超过百亿元。

### 36. 吉林通用机械铝锻工业园

吉林通用机械铝锻工业园位于长春市双阳区中德合作（长春）智能制造产业园内，总投资 30 亿元，规划占地面积 50 万平方米。该项目充分利用世界先进的铝锻、铝铸锻等汽车轻量化技术，主要建设安装 23 条铝锻、10 条铝铸锻和 24 条铝铸生产线，达产后可年产 888 万件汽车铝合金零部件，主要产品为控制臂、车轮支架、转向节、连杆、离合器支座、减震器上盖等。2017 年，建成生产车间 13 栋，5 条德国进口铝锻生产线安装投产，年产控制臂、车轮支架、转向节等铝锻件 400 万件，实现产值 3.6 亿元。2018 年，计划 10 条铝锻生产线实现批量生产，预计 2020 年全部投产。

### 37. 吉林化纤转型升级项目

吉林化纤转型升级项目总投资 52.6 亿元，投产后预计可实现年销售收入 60 亿元。2017 年，年产 3 万吨高改性复合强韧丝项目、年产 1 万吨可降解生物质连续纺长丝项目、年产 4 万吨碳纤维原丝项目一期等投产。下一步，继续加大推进力度，推动 8000 吨大丝束碳纤维二期等项目尽

快投产，支撑吉林化纤销售收入突破 100 亿元。

### 38. 吉林油田勘探开发项目

吉林油田勘探开发项目主要包括油气勘探、新建原油生产能力建设、老油气田调整改造、原油开发、天然气开发等项目，计划总投资 95.7 亿元。2017 年，主要建设油气勘探、新建原油生产能力、老油气田调整改造 3 个重点项目，总投资 50.2 亿元。2018 年，计划推进油气勘探、原油开发、天然气开发 3 个重点项目，总投资 45.5 亿元。

### 39. 松原嘉吉生物化工产业园

松原嘉吉生物化工产业园以嘉吉生化 200 万吨/年玉米深加工扩能项目为基础，在松原市经济开发区规划 3.4 平方公里，依托嘉吉生化吸引国内外同行业及上下游产业跨国公司和上市公司集聚合作，开展全产业链开发。其中，嘉吉生化 200 万吨/年玉米深加工扩能项目总投资 20 亿元，主要新建浸油、糖醇、结晶糖、果糖、变性淀粉等生产线，建成后玉米加工能力由 80 万吨/年增至 200 万吨/年，实现年产值 100 亿元，利税 10 亿元。项目已于 2017 年 6 月 8 日奠基。2018 年，加快推进建设，争取更多形象进度。

### 40. 白城光伏“领跑者”基地

2015 年国家提出实施光伏发电“领跑者”计划和建设领跑基地，全国先后有山西大同、阳泉等 9 个基地获批。2016 年 10 月，国家启动了新一轮“领跑者”基地建设，我省组织白城市开展申报工作，并于 2017 年 12 月获批，成为东北地区唯一光伏“领跑者”基地。该项目规划总规模 200 万千瓦，投资 140 亿元，拟分四期建设，全部建成后可实现年产值 16.5 亿元，税收 2 亿元。2018 年，重点实施一期工程，规模 50 万千瓦，总投资 35 亿元，年底前实现并网发电。

### 41. 白城梅花集团 300 万吨玉米深加工项目

白城梅花集团 300 万吨玉米深加工项目总投资 100 亿元，建成后可实现年营业收入 150 亿元，共分三期建设，其中，一期项目建设日处理 2600 吨玉米淀粉糖装置、年产 40 万吨赖氨酸装置、年产 10 万吨复合肥装置等，二期项目建设日处理 1800 吨玉米淀粉糖装置、年产 30 万吨谷氨酸钠装置、年产 23 万吨复合肥装置等，三期项目建设日处理 4400 吨玉米淀粉糖装置、年产 30 万吨功能糖装置等。2018 年，计划一期工程开工建设。

#### 42. 老旧小区整治提升工程

老旧小区整治提升工程主要是对全省 2000 年以前建成的环境条件较差、配套设施不全或破损严重、无障碍建设缺失、管理服务机制不健全、群众反映强烈的住宅小区进行全面治理，重点解决居民用水、用电、用气等问题，对小区环境进行适度提升，有条件的小区可同步考虑增加电梯等设施。2018 年，制定老旧小区整治提升工程实施意见和提升标准，并选择 4 个市县开展试点。2019 年，计划全面铺开。2020 年，基本完成整治提升任务。

#### 43. “独角兽”企业

“独角兽”企业是流行于国际投资界的一个概念，指的是发展速度快、稀有且深受投资者追求的未上市企业，基本标准是创业十年以内企业估值超过 10 亿美元，其中估值超过 100 亿美元的企业被称为“超级独角兽”企业。2017 年 3 月，科技部火炬高技术产业开发中心和北京市长城企业战略研究所联合发布的 2016 中国“独角兽”企业发展报告中，将我国“独角兽”企业标准确定为：在我国境内注册的，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企业；成立时间不超过十年；获得过私募投资，且尚未上市；企业估值超过 10 亿美元。目前国内符合标准的“独角兽”企业主要集聚在北

京、上海、深圳、杭州等城市。

#### 44. 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

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是指依托国家高新区，经国务院批准，坚持全面深化改革，在强化推进自主创新和高新技术产业发展方面先行先试、探索经验、做出示范的区域。目前，全国已有北京中关村、辽宁沈大等 17 个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我省正在依托长春高新区和长春净月高新区建设长春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下一步，加强与科技部等有关部委沟通，争取早日获批。

#### 45. 长吉图国家科技成果转移转化示范区

2017 年 9 月，国务院提出支持有条件的地区建设国家科技成果转移转化示范区，重点在完善科技成果转化服务体系、建设科技成果产业化载体、推进政策先行先试等方面开展工作，打造地方创新驱动发展的新引擎。我省以长春新区为核心建设载体，以吉林市国家高新区、延吉市国家高新区为科技成果转化承载轴，地域上涵盖长春市、吉林市和延边州，经与科技部协商，冠名为吉林省长吉图国家科技成果转移转化示范区。2017 年，起草完成建设方案。2018 年，力争示范区获批。到 2020 年，建设完成并形成可复制可推广的科技成果转化模式与经验。

#### 46. 吉林大学“大科学”工程

吉林大学“大科学”工程是指吉林大学与中科院物理所共同承建的国家重大科技基础设施项目—综合极端条件实验装置。2017 年获国家批复，总投资约 1.9 亿元，建设周期为 2017 年 9 月至 2022 年 6 月，建设内容为高温高压大体积材料研究系统和高压用户实验室。截至目前，已经完成关键仪器设备设计。2018 年，完成实验厂房大楼封顶、实验综合大楼主体工程建设、关键仪器设备采购等任务。

#### 47. 东北地区民营经济发展改革示范城市

为落实国家新一轮东北振兴战略，2016年国家发改委等部门出台关于推进东北地区民营经济发展的指导意见，决定选择若干城市开展试点，着力破解制约东北民营经济发展的瓶颈问题。我省组织长春、辽源、通化和白山4个城市开展了示范城市申报工作。2016年12月，国家确定大连等13个城市为东北地区民营经济发展改革示范城市，我省4个申报城市列入其中。目前，各示范城市按照国家要求，正在全力推进改革示范各项工作。

#### 48. “金融集聚”工程

“金融集聚”工程是指以长春市东北亚区域性金融服务中心为主，推动各市（州）建设特色化、差异化的城市金融集聚区，带动有条件的县（市）实现地方金融服务机构聚集发展，形成“长春中心，一主多辅”的金融集聚战略布局。2013年，我省出台关于支持东北亚金融总部基地建设的意见，启动建设长春金融总部基地。2014年，省政府将原“长春金融总部基地”调整为“东北亚区域性金融服务中心”，包括“一核心两区域”，即东北亚国际金融中心和南部新城金融服务中心、净月金融服务中心。目前，金融集聚区正在加速建设。2018年，全面启动实施“金融集聚”工程。

#### 49. “上市驱动”工程

“上市驱动”工程是指为加快培育上市后企业资源，创造条件推动企业赴境内外证券交易所上市实施的一系列工作措施。2017年12月，我省出台关于推进资本市场深化发展的实施意见，提出实施“上市驱动”工程。截至2017年底，全省共有A股上市公司42家，其中当年新增1家，境外上市公司12家。2018年，力争上市公司新增1家以上。未来五年，力争全省境内外上市公司数量达到70家以上，实现市（州）

全覆盖。

#### 50. “百千企业挂牌成长”计划

2016年9月，我省出台支持企业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培育行动计划（2016—2020年），提出实施“百千企业挂牌成长”计划，主要是为加快我省中小微企业直接融资发展，推动符合条件的企业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融资，争取利用5年左右时间，实现我省中小微企业进入“新三板”挂牌路径畅通，政策支持体系基本完善，直接融资能力显著增强，发展质量明显优化，市场竞争能力大幅提升。截至2017年底，我省“新三板”挂牌企业88家，其中当年新增10家。到2022年，力争“新三板”挂牌企业数量达到200家，实现县（市）全覆盖。

#### 51. 国家农村产业融合发展示范园

为充分发挥示范引领作用，加快推进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国家决定开展农村产业融合发展示范园创建工作，要求各省结合实际，充分挖掘地区特色，围绕农业内部融合、产业链延伸、功能拓展、新技术渗透、产城融合、多业态复合等六种类型，有针对性地创建农村产业融合发展示范园。2017年，我省农安县、靖宇县、白山市江源区和乾安县农村产业融合发展示范园列入国家首批创建名单。2018年，按照国家要求，扎实推进示范园创建工作。

#### 52. 六大“吉字号”国家著名品牌

六大“吉字号”品牌是指吉林大米、吉林玉米、吉林杂粮杂豆、长白山人参、吉林山珍、吉林优质畜产品。截至目前，已经完成吉林大米、吉林玉米、吉林杂粮杂豆、长白山人参四个品牌规划设计，吉林山珍、吉林优质畜产品两个品牌规划正在编制。未来3—5年，主要围绕六大“吉字号”品牌，培育做大100个区域公用品牌、

200 个有影响力的企业品牌、500 个知名农产品品牌，将六大“吉字号”打造成为国家著名品牌。

### 53. “农村半小时就业服务圈”

“农村半小时就业服务圈”是指在全省乡（镇）建立服务功能齐全的人力资源市场，地处工业园区和集散地的行政村设立就业服务场所，搭建农村就业服务平台，为农村劳动力提供转移就业、创业咨询等服务，形成以步行 30 分钟路程为时限的“半小时农村就业服务圈”。截至 2017 年底，全省所有乡镇建立了人力资源市场，配备专（兼）职人员；地处工业园区和集散地的行政村 50% 以上设立了就业服务场所。2018 年，进一步完善人力资源市场建设，形成设备设施完善、人员合理配备和服务功能完备的就业服务网络，地处工业园区和集散地的行政村 70% 以上设立就业服务场所。

### 54. “四好农村路”

2014 年 3 月，习近平总书记提出要通过创新体制、完善政策，进一步把农村公路建好、管好、护好、运营好，逐步消除制约农村发展的交通瓶颈，为广大农民脱贫致富奔小康提供更好的保障。2015 年，国家启动了“四好农村路”建设活动。2016 年，我省出台关于实施农村公路惠民工程的意见，并基本构建起以实施农村公路惠民工程为主题、以“四好农村路”建设为主线、以示范县创建为引领、以交通扶贫攻坚为重点的新型管理体系和工作机制。截至 2017 年底，全省农村公路里程达到 87796 公里。2018 年，计划改造“四好农村路”1500 公里。到“十三五”末，全面建设“四好农村路”建设总目标。

### 55. 一汽集团“新红旗绿色智能小镇”

一汽集团“新红旗绿色智能小镇”是以红旗完整的产业生态为核心业务骨架，以体现红旗研

发、制造、营销、出行、生态创新为需求，以高端定制、众创设计、大国工匠、绿色智能工厂、红旗文化等为特色模块，体现人与自然和谐共生、“产、城、人、文”有机结合的新红旗生态圈。目前，总体概念设计已经初步完成。2018 年，依据功能可组合、规模可伸缩原则，结合地方特色，陆续开展“新红旗绿色智能小镇”建设。

### 56. 低保、扶贫“两线”衔接

低保、扶贫“两线”衔接是指逐步提高农村低保标准，确保到 2020 年农村低保标准不低于国家现行扶贫标准，将所有符合条件的贫困人口纳入低保范围，使享受低保的困难群众收入水平不低于国家扶贫标准。2016 年我省制定出台关于脱贫攻坚最低生活保障支持计划的实施方案，明确到 2018 年，全省各地农村低保标准不低于国家现行扶贫标准。2017 年，农村低保平均保障标准达到年人均 3734 元，同比提高 9.4%，全省有 43 个市、县农村低保标准超过年人均 3400 元，各地农村低保标准均不低于年人均 3000 元。2018 年，全省各地农村低保标准将不低于 3600 元。2019 年到 2020 年，全省各地农村低保标准保持不低于国家现行扶贫标准。

### 57. “湖长制”

“湖长制”是由党政领导担任湖长，依法依规落实地方主体责任，协调整合各方力量，全面促进水资源保护、水域岸线管理、水污染防治、水环境治理等工作。在全面推行“河长制”的基础上，2017 年 12 月，国家印发在湖泊实施“湖长制”的指导意见，要求将行政区域内所有湖泊纳入全面推行“湖长制”工作范围，到 2018 年底前在全省湖泊全面建立“湖长制”。2018 年，按照要求制定我省推行“湖长制”实施意见，确保所有湖泊全部建立“湖长制”，逐步改善全省

水环境质量，恢复水生态系统功能。

### 58. 山水林田湖草生态保护修复国家试点

2017年12月，国务院批准我省长白山区开展山水林田湖草生态保护修复试点，期限为2017年至2019年，重点实施森林保护修复和水源涵养功能提升、生物多样性保护、矿山环境治理恢复、土地整治与修复、重点流域源头区水质保护和提升等5大类工程。中央财政对每个试点省份给予20亿元奖补资金支持，2017年已经拨付我省资金10亿元。

### 59. 省属特色大学、特色学科“双特色”建设

建设省属特色大学、特色学科旨在实施高校分类管理改革基础上，引导高校科学定位，走以提高质量为核心的内涵式发展道路，以彰显优势特色为核心，以服务发展为导向，以改革创新为动力，加快建设一批省属特色大学和特色学科，促进高等教育整体实力和竞争力全面提升。2017年，我省印发加强普通高等学校分类管理和分类指导的意见、统筹推进高水平大学和高水平学科专业建设实施方案，全面启动高校分类管理改革和“双高”建设工作。2018年，将把“双高”建设与“双特色”建设相结合，研究制定省属特色大学和特色学科建设标准、遴选办法，立项建设一批“一流学科”“优势特色学科”和“新兴交叉学科”，计划2018年底启动省属特色大学建设。到2020年，建成一批省属特色高水平大学、

特色高水平学科专业，形成以国家“双一流”为引领、省“双特色”为支撑，以及全省各类高校在各自办学定位上争先晋位的发展格局。

### 60. “安全生产治理年”

2016年全省开展了“安全生产责任落实年”活动，2017年接续开展了“安全生产责任深化年”活动，取得良好效果。为进一步巩固安全生产发展良好态势，2018年我省决定开展“安全生产治理年”活动，重点围绕“五个强化”进行，一是全力构建预防管控体系，强化责任落实；二是精准实施煤矿重大灾害等10大专项治理工程，强化本质安全；三是推进法治建设，强化依法治理；四是加强基层基础建设，强化安全保障；五是全面推进安全生产领域改革，强化政策措施。

### 61. “雪亮工程”

“雪亮工程”是指公共安全视频监控建设联网应用，以“全域覆盖、全网共享、全时可用、全程可控”为总目标，加快重点公共区域、行业领域视频监控系统建设，推动公共安全视频监控系統联网，推广视频图像信息在治安防控、城乡社会治理、智能交通、服务民生、生态建设与保护领域应用。2016年我省开始推进此项工作，2017年重点推动长春市、吉林市国家“雪亮工程”示范城市和白山市国家“雪亮工程”重点支持城市项目建设。2018年，加大统筹力度，全面完成公共安全视频监控建设联网应用目标任务。

## 《中共吉林省委 吉林省人民政府 关于激发人才活力支持人才创新创业的 若干意见》解读

为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进一步激

发人才创新创业活力，保障人才引得进、留得

住、用得好，不断增强人才发展竞争力，加快推动吉林振兴发展，日前，省委、省政府印发了《关于激发人才活力支持人才创新创业的若干意见》（以下简称《意见》）。现将《意见》有关内容解读如下：

### 一、《意见》制定的目的意义

人才是第一资源，是经济社会发展中的最核心要素。党中央、国务院历来高度重视人才工作，去年以来，陆续出台了一系列人才制度改革指导性文件，特别是习近平总书记在党的十九大上对人才工作作出重要阐述，为加强新时代人才工作明确了定位和目标。借此东风，近一段时间，各省竞相公布“人才新政”，不断提升了引才、留才和用才的竞争力。当前，吉林振兴发展正处在爬坡过坎、转型升级的关键期、攻坚期，既面临加快发展的重大机遇，又面对竞争日益加剧的巨大压力，迫切需要培养和集聚一批国内外各级各类人才精英。为不甘人后，抢占人才工作制高点，我省制定实施了《意见》。《意见》的制定主要遵循三个原则，一是坚持人才优先发展原则。切实把人才工作摆在各项工作首位，弘扬科学精神，树立人才优先发展理念，加快完善人才培养、引进、使用制度体系 and 环境保障条件，为建设人才强省夯实基础。二是坚持创新突破的原则。采取内部挖掘、横向吸收、外部借鉴的方式，大胆解放思想，务求政策上的最大创新与突破，确保我省人才政策具有较高的含金量和较强的竞争力，真正把人才培养好、吸引来、留得住、有舞台、发展好。三是坚持精准施策的原则。坚持问题导向，重点围绕引才留才政策不优、创新创业环境不优、安居宜居条件不优以及政策碎片化、激励作用不充分、人才贡献率较低等问题，研究制定相关激励政策，着力破解制约人才发展的瓶颈，积极搭建人才干事创业的舞

台，为人才提供便捷、高效和暖心的服务保障，不断提升人才的荣誉感、归属感和社会地位，确保各类人才在吉林想干事、能干事、干成事。按照以上三个原则，主要目的就是要进一步实施人才优先发展战略，深化“放管服”改革，突出以更大勇气和更加灵活有力的政策创新与突破，不断加大引才聚才力度、加大创新创业扶持力度、加大人才服务保障力度，尽快集聚和培育一批人才精英，全力激发人才创新创业活力，充分释放人才红利，确保我省尽快实现新一轮振兴发展。总的看，制定实施的政策针对性较强、含金量较高、惠及面较广、激励作用较大且具有可操作性，是我省有史以来政策创新与突破力度最大的一次。

### 二、《意见》的创新点和突破点

《意见》的制定，符合国家人才体制机制改革及我省人才创新要求和工作实际。主要有以下特点和优势：

一是具有良好的政治环境。《意见》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省十一次党代会、省十三届人大一次会议精神，坚持把实施人才优先发展战略放在重要位置，把国家的重点部署和改革方向落到实处，把外省的创新经验充分吸收进来，把我省的经济社会发展目标深度融合进去，确保我省的人才新政既顺应新时代发展和吉林新一轮振兴发展的需求，更符合各级各类人才创新创业需要。二是具有扎实的实践基础优势。近几年，我省按照中央、国务院的部署要求，在省委、省政府的领导下，逐步深化和推进人才制度改革，在人才吸引、评价、培养、使用等方面，付出了积极的努力，做了大量工作，也积累了不少实践成果，为出台人才新政奠定了良好的实践基础。同时，在外省陆续发布人才政策的新形势下，我省能够取长补短，兼收并蓄，充分吸收外地特别是

一些工作超前省市的好经验，好做法，使我省出台的意见具有一定创新特点。三是具有精准的激励定位。在《意见》制定过程中，我省坚持问题导向，深入调研摸底、广泛走访论证和充分吸收借鉴，制定的政策完全符合我省发展实际，符合人才成长需求，符合创新创业激励导向。四是充分体现了人才政策的均衡平等。以往的人才政策只针对于引进人才，对域内人才的心里或多或少地造成了一些伤害，也出现了“招来女婿气跑儿”的状况，《意见》的制定合理解决了这个问题，对域内人才的激励政策也较为明显，体现了人才均衡平等发展的原则。五是充分体现了人才创新创业的价值。《意见》的制定，虽然以人才称号区分人才类别，这只是政策制定的基本遵循问题，重点是以业绩论英雄，以创新创业成果来定位人才层次，突出评价、扶持和激励创新创业的导向。六是充分体现了人才的荣誉感和获得感。《意见》中，我省在对引进人才提出了住房补贴、家属就业、子女安置以及“一事一议”和帮办服务等多项吸引政策，优化了创新创业环境，解除了人才的后顾之忧。

### 三、《意见》的主要内容

《意见》围绕聚焦人才重点、公共服务政策、引才激励政策和创新创业扶持政策四个方面，制定了18条激励措施。

(一) 制定人才分类目录，确保了政策实施的科学性。按照不同层次类型将各行业领域人才划分为五类，A为国内外领军人才，B为国家级领军人才，C为部级领军人才，D为省级领军人才，E为基础实用人才。体现的最大特点就是既有利于突出重点、对标定位，更能确保精准施策、落地见效。

(二) 强化服务保障政策，确保了人才安心扎根吉林。一是开通人才服务绿色通道，加强全

省人才“一站式服务窗口”建设，对A、B、C类引进人才“一事一议”、特事特办，对D类以上引进人才提供全方位免费帮办服务。体现的最大特点就是简化了办事程序，提高了行政效能，抓住了引才聚才黄金期。二是放开高校和科研院所人才薪酬限制政策，提高人才薪级工资待遇，高校、科研院所中A、B类人才薪级工资可比照规定标准上浮2级；C、D类可上浮1级；D类及以上人才绩效工资增长比例可上提10%。建立健全贡献奖励机制，对获得国家级荣誉或大奖的专业人才和创新创业人才给予奖励或匹配奖励；对科研纳税贡献突出的人才，按照缴税额度给予相应比例奖励。用人单位可对业绩突出、贡献较大的E类及以上人才给予不同程度的一次性奖励，不纳入本单位绩效工资总量。体现的最大特点就是着力提升了人才的荣誉感和归属感。三是完善引进人才安家补贴政策，给予五个层次、十一类引进人才税后3—200万元安家补贴。同时，考虑全省各地区发展不均衡的实际，允许省及长春市以外的地区将全日制大专毕业生纳入支持范围，放宽引才聚才门槛限制。体现的最大特点就是增强了引才聚才的吸引力和竞争力，确保以最大力度量身裁衣选人才。四是完善人才子女就学政策，A、B类省内人才和引进人才子女可任意选择一所基础教育学校就读，C、D类引进人才同等享受子女就学安置政策；按照D类及以上引进人才家属意愿，妥善安排其就业。体现的最大特点就是切实保障了人才创新创业后顾之忧，均衡了省内A、B类人才与引进人才的平等待遇，解决了“引进女婿气跑儿”的问题。五是建立政府人才工作联络协调机制，压实工作主体责任，强化考核奖惩。体现的最大特点就是能够明确责任主体，确保人才新政落地见效。

(三) 强化引才聚才优惠政策，提升了人才

竞争力。一是完善柔性引才聚才政策，各级政府可对引才单位给予相应奖励。体现的最大特点就是能够营造出全社会引才聚才的良好氛围。二是开辟引才编制使用绿色通道，引进人才使用编制时，随用、随批、随时落编。体现的最大特点就是打破了编制管理限制，畅通了人才流动引进通道。三是探索试行吉林省一级专业技术岗位选聘机制，A类人员特设直聘；特别优秀人才可破格评聘职称、直评特聘到专业技术二级岗位。体现的最大特点就是为高精尖缺人才搭梯子、加凳子，制定了更加长远的发展目标。四是探索放开外籍人才工作或居留限制，给予外籍人才平等扶持待遇。体现的最大特点就是打破了国别限制，让外籍人才在吉林平等享有人才选拔、职称评价、培养资助以及奖项申报等待遇，更好地创新创业。

（四）强化创新创业激励政策。一是实施战略性新兴产业人才、科研成果转化人才、高校毕业生以及域外吉人等四个方面人才创新创业扶持计划，从政策、资金、平台和服务保障等方面提供最大支持，确保更多的人才在吉林孵化成长、创新创业。体现的最大特点就是能够激发各个领域人才创新创业活力，树立全社会关注、支持和参与创新创业的良好导向。二是加大对省级科技创新中心、重点实验室、孵化器等科技平台支持力度，对考核优秀的科技平台给予连续滚动支持。体现的最大特点就是集中力量加快创新创业平台建设力度，让各类人才创新创业有环境、有平台、有保障。三是对高新技术企业和技术先进型服务企业实行税费减免优惠政策，鼓励支持科研机构创办科技企业，盘活科研项目经费结余资金，下放科研项目经费预算和使用调剂权。体现

的最大特点就是赋予科研单位、科研人员更大的发展空间和科研经费自由裁量权，破除行政管理与科研创业间的政策障碍，确保人才心无旁骛的创新创业。四是拓宽人才评价渠道，实行职称特殊评聘政策，鼓励和支持复合型人才、高技能人才和高校硕士毕业生到企业和基层一线工作服务。体现的最大特点就是稳定了基层一线人才，打通了人才流动通道，能够鼓励更多的人才到基层创新创业。

#### 四、《意见》的具体实施

《意见》自印发之日起施行。由各级人才工作领导小组负责牵头抓总，各级政府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牵头，政府相关部门成立“政府厅（局）际人才工作协调联动领导小组”具体抓好落实。《意见》印发后，由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牵头，省级“政府厅际人才工作协调联动领导小组”各成员单位尽快制定下发相应配套工作细则文件，各地区要尽快研究制定相应的配套政策和工作细则。各级政府相关部门和用人单位（部门），要依据《意见》尽快明确权力清单和责任清单，将《意见》的落实情况纳入各地区和各单位（部门）领导班子、领导干部绩效考核，实行奖惩问效机制，督导落地见效。《意见》的制定实施必将进一步优化全省人才创新创业环境，提升经济社会发展核心竞争力，有力推动吉林新一轮振兴发展。以此为契机，我省将进一步深入实施人才优先发展战略，超前谋划，主动作为，努力为各类人才在吉林创新创业提供优良的政策环境和高效便捷的服务保障，以吸引和激励更多的人才集聚吉林、创新创业。

（本解读据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政策解读内容编辑整理）